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

罕王  
HANKING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788



年度報告  
2018

使命

崛起的礦業領導者

價值

總是超乎尋常





#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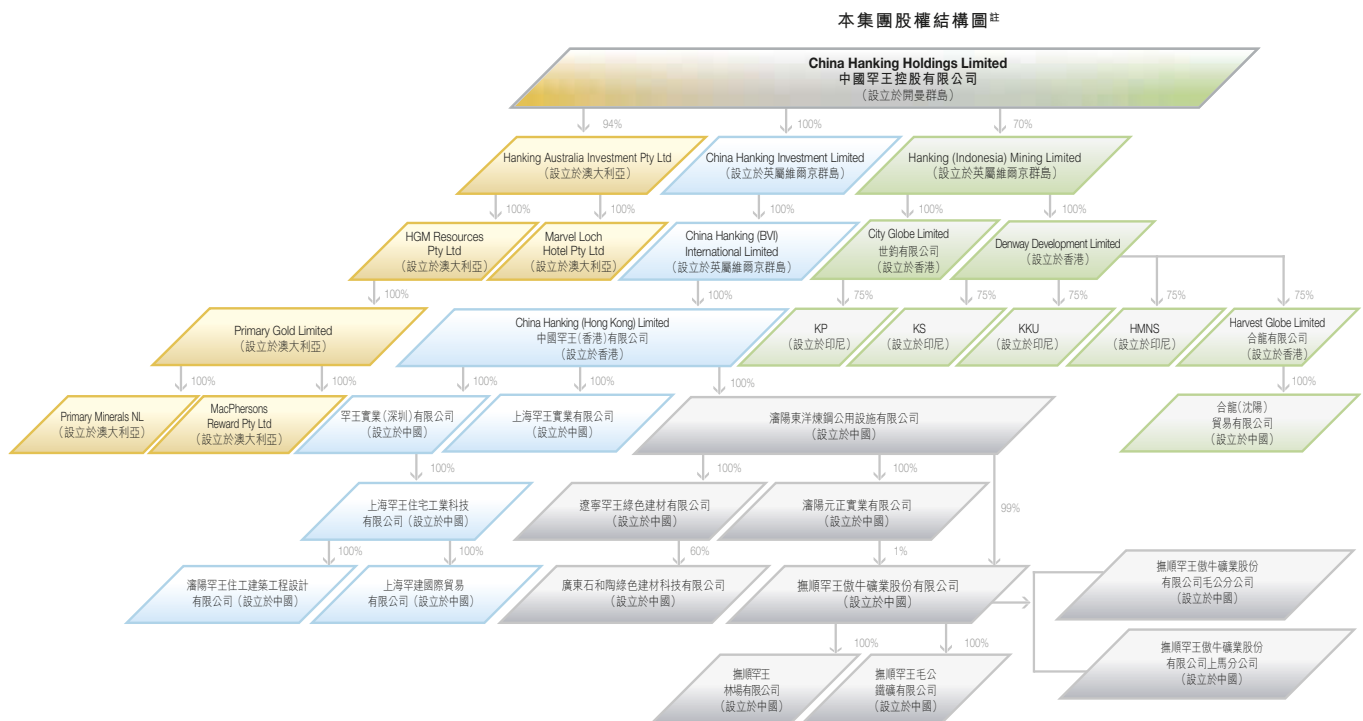
2	公司資料
5	財務摘要
6	董事會主席致辭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	董事會報告
52	企業管治報告
6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73	獨立核數師報告
7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0	綜合財務狀況表
82	綜合權益變動表
84	綜合現金流量表
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7	詞彙釋義

## 公司資料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股份代碼03788。

罕王是一家快速成長的國際化礦業及金屬集團公司，專注於礦產資源的發現、開採、處理以及產品銷售業務。罕王主營貴金屬並輔以戰略性金屬，在全球最具吸引力的地理區域投資並開發壽命週期長、運營成本低且規模可拓展的礦山運營項目。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誠信天下」的核心價值觀，秉承「安全礦山、和諧礦山、綠色礦山」的宗旨，積極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



註 該股權結構圖反映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權結構。

## 公司資料

###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

### 股份代號

03788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遼寧省  
瀋陽市  
瀋河區  
青年大街227號  
罕王大廈22樓  
郵編：110016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 授權代表

鄭學志先生  
蘇麗珊女士

### 聯席公司秘書

張晶女士  
蘇麗珊女士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第一期35樓

### 香港法律顧問

羅陳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  
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公爵大廈  
32樓3205至3207室

###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專線：+852 3158 0506  
傳真：+852 3158 0508  
網站：www.hankingmining.com  
電郵：ir@hanking.com

**董事****執行董事**

楊繼野先生(主席、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鄭學志先生(首席財務官)  
邱玉民博士  
夏茁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  
王安建博士  
馬青山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平先生(主席)  
王安建博士  
李堅先生

**薪酬委員會**

王平先生(主席)  
李堅先生  
馬青山先生

**提名委員會**

楊繼野先生(主席)  
王安建博士  
馬青山先生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邱玉民博士(主席)  
楊繼野先生  
王安建博士

## 財務摘要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b>1,165,491</b>	1,055,763	812,217	927,219	1,356,037
銷售成本	<b>(655,189)</b>	(575,217)	(573,717)	(721,459)	(883,535)
毛利	<b>510,302</b>	480,546	238,500	205,760	472,502
其他收入	<b>4,174</b>	4,314	(642)	28,430	22,450
其他開支	<b>-</b>	-	15,641	1,099	2,653
其他收益及虧損	<b>(66,217)</b>	(2,373)	(139,674)	(277,258)	(26,894)
分銷及銷售開支	<b>(38,082)</b>	(34,466)	(37,603)	(38,386)	(42,249)
行政開支	<b>(182,461)</b>	(132,375)	(143,416)	(190,736)	(198,208)
研發開支	<b>(5,004)</b>	(475)	-	-	-
融資成本	<b>(90,582)</b>	(105,093)	(121,045)	(143,787)	(97,887)
除稅前溢利(虧損)	<b>132,130</b>	210,078	(188,239)	(414,878)	132,367
所得稅抵免(開支)	<b>52,792</b>	(80,017)	(7,640)	3,377	(58,791)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虧損)	<b>184,922</b>	130,061	(195,879)	(411,501)	73,576
<b>終止經營業務：</b>					
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虧損)	<b>(10,882)</b>	734,926	(17,998)	9,823	(96,465)
年內溢利(虧損)	<b>174,040</b>	864,987	(213,877)	(401,678)	(22,889)
本公司擁有人	<b>179,660</b>	877,163	(207,408)	(381,596)	8,990
非控股權益	<b>(5,620)</b>	(12,176)	(6,469)	(20,082)	(31,87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b>2,459,302</b>	2,157,215	1,159,656	1,965,913	1,594,903
非流動資產	<b>1,224,299</b>	1,775,435	2,720,706	2,956,871	2,849,963
流動負債	<b>2,107,814</b>	1,829,455	1,904,910	3,399,258	2,179,767
非流動負債	<b>34,937</b>	701,357	1,170,283	555,191	865,3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352,443</b>	1,215,457	602,076	764,163	1,171,276
非控股權益	<b>188,407</b>	186,381	203,093	204,172	228,458

### 持續經營業務之選定財務比率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b>43.78%</b>	45.52%	29.36%	22.19%	34.84%
淨利率	<b>15.87%</b>	12.32%	-24.12%	-44.38%	5.43%
資產負債率	<b>58.17%</b>	64.35%	79.25%	80.33%	68.51%
總資產報酬率	<b>5.85%</b>	8.07%	-1.53%	-5.79%	10.36%



## 董事會主席致辭

###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一八年，中國罕王繼續秉承「價值創造」的經營理念，不斷挖掘本公司現有資源的開發潛力，並積極拓展新的項目，增強本公司的發展潛力。在此，本人欣然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匯報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各項經營業績。

楊繼野先生

董事會主席





## 董事會主席致辭

自上市以來，本公司一直將貴金屬作為我們的優先發展礦種。二零一一年，我們就在澳大利亞組建了礦業發展團隊；二零一三年，收購了南十字金礦項目，並於二零一五年開始生產黃金。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將南十字金礦項目進行了出售，此次出售是為了回收財務資源，投入到能帶來更大增值的項目。二零一八年二月，我們選擇在澳大利亞股市整體處於下跌趨勢的窗口期，啟動了對澳大利亞上市黃金公司PGO的收購。最終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完成了對PGO所有已發行股份的收購。本次收購PGO總對價約為35,386千澳元，每股收購價格為每股5.75澳分，低於澳洲獨立機構評估價每股8.8澳分。

PGO金礦項目目前擁有約200萬盎司的資源量以及約23萬盎司的儲量，資源分佈集中，對後期生產管理及降低成本有很大裨益。我們在完成PGO金礦項目收購後，突破前人可行性研究的束縛，創造性提出新的礦山開採設計方案，不僅有利於降低環保風險及政府審批，而且將為本公司節省2,000萬澳元的基建投資和運營費用。此外，我們在PGO現有礦區附近完成了65平方公里的化探採樣工作，發現了一個4公里長1公里寬的金異常，證實了PGO金礦項目的巨大找礦潛力。目前，PGO金礦項目正加速推進Toms Gully礦體的審批工作，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開始地採工程建設和選礦廠維修，並於二零二零年出產黃金。

鐵礦業務方面，本集團下屬毛公鐵礦選廠的第四期技改順利完成，為毛公鐵礦的增產提供了保障；二零一八年度，毛公鐵礦鐵精礦產量132萬噸，同比增長17%，並將於二零一九年繼續實現增長。



## 董事會主席致辭

本公司生產的高品質鐵精礦，有助於客戶降低生產成本，因而客戶也給予本公司的鐵精礦更高的銷售價格；此外，我們繼續推進精細化管理政策，優化管理模式，從而使得鐵礦業務淨利率達到20%，同比增加四個百分點。

本公司一直秉承「安全礦山、和諧礦山、綠色礦山」的宗旨，致力於資源的循環利用，並降低生產活動對環境的影響。二零一八年，本公司綠色建材項目完成建設並投產，此項目利用毛公鐵礦的鐵尾礦生產發泡陶瓷這一新型環保材料。



## 董事會主席致辭

### 展望

二零一九年，世界經濟面臨保護主義、單邊主義加劇的挑戰，全球經濟增速將放緩；中國經濟下行壓力也將加大，消費增速減慢，有效投資增長乏力。雖然面臨這些壓力，但全球經濟仍將保持增長，特別是中國經濟極具韌性，仍將實現中高水平的經濟增長，使得大多數資源品種的需求仍將保持增長。同時，礦業行業經過多年的資本投入減少，大多數資源品種的供給增速也放緩甚至轉為負增長，供需態勢轉為供需平衡甚至供不應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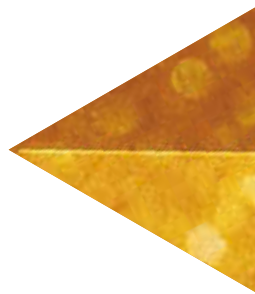
我們將積極拓展新項目，同時不斷提升現有項目的競爭力，以把握礦業供需態勢轉變所帶來的發展機遇。

### 致謝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持續運營業務收入11.7億元，同比增長10%；持續運營業務淨利潤1.85億元，同比增長42%，經營質量進一步提高。這份成績的取得，離不開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努力以及本公司股東、各合作夥伴的支持。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團隊和全體員工過去一年所付出的努力和奉獻表示由衷的感謝。

為回饋本公司股東，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八年度末期股息0.02港元。同時，為使得股東能更多地分享到本公司價值創造的成果，董事會考慮在今後年度將進一步提高派息比例。

楊繼野先生  
董事會主席







#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 運營回顧

### 1. 進一步佈局金礦項目

自二零一四年入股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公司PGO (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交易代碼：PGO)後，本公司一直為其單一最大股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以約35,386千澳元的現金價格收購PGO全部已發行股票。PGO擁有符合JORC規範的資源量約200萬盎司黃金，平均品位1.1克／噸，儲量約23萬盎司黃金，平均品位3.9克／噸，進一步夯實本公司澳大利亞金礦業務。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我們在Rustlers Roost礦區附近進行化探，完成了65平方公里的化探採樣工作，發現了一個4公里長1公里寬的金異常，證實了本區的巨大找礦潛力。

### 2. 高品位鐵精礦產量增長且收益穩定

經過不斷研發和持續技術改造，本集團位於撫順市撫順縣的主力礦山毛公鐵礦的高品位鐵精礦產銷量持續增長並且效益不斷提高。二零一八年，毛公鐵礦產量達到1,316千噸(二零一七年：1,129千噸)，同比增長16.56%，佔本集團鐵精礦產量的73.31%。得益於毛公鐵礦產量增加，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鐵精礦產量1,795千噸，同比增加1.76%。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鐵礦業務繼續推進精細化管理政策，優化管理模式，鐵礦業務淨利率為19.93%，同比增加約四個百分點。



PGO金礦項目勘探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綠色建材項目(「綠色建材項目」)投產

綠色建材項目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末獲得董事會審批立項。僅歷時一年便完成公司設立、廠房建設，並實現生產。經過三個月的試生產階段後，罕王綠色建材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進入正式投產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罕王綠色建材共計生產隔牆板7,900立方米、線條13,900米，銷售隔牆板2,400立方米，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2,090千元。

### 鐵礦業務

據國家統計局資料顯示，二零一八年一月至十二月累計生產粗鋼92,826萬噸，同比增長6.6%；生產鋼材110,552萬噸，同比增長8.5%；生產生鐵77,105萬噸，同比增長3.0%。

二零一八年，隨著下游效益提升，鐵礦石需求復甦。由於環境保護、安全檢查力度加強，導致生產活動頻率下降，國產鐵礦石產量下降。四大礦山鐵礦石新增產能釋放週期接近尾聲，鐵礦石邊際供應進入穩態，二零一八年鐵礦石進口量基本與二零一七年持平。根據普氏價格指數，品位62%的鐵精礦最低和最高價分別為62.5美元/噸和79.95美元/噸，震盪調整，波動率為27%。

二零一九年，進口礦增加量將放緩，疊加國產礦總供給彈性減小。受益於供給側改革，對中高品鐵礦的需求將會進一步增加，有利於包括罕王在內的高品質鐵精礦生產商。

#### 1. 運營回顧

本集團下屬毛公鐵礦四期技術改造如期完工，保障產量穩步提升。二零一八年，毛公鐵礦產量為1,316千噸(二零一七年：1,129千噸)，同比增加16.56%。傲牛鐵礦由於部分採區閉坑，產量降低，但得益於毛公鐵礦增產，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鐵精礦產量1,795千噸，同比增加1.76%；銷量1,805千噸，同比增加2.09%。



表1 – 鐵礦產銷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單位：千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剝岩量 <sup>註1</sup>	1,256	2,892	-56.57%
鐵礦石產量	5,877	5,736	2.46%
鐵精礦產量	1,795	1,764	1.76%
鐵精礦銷量	1,805	1,768	2.09%

註1：剝岩量減少的主要原因為露天開採結束。

本公司的鐵礦業務位於著名的鞍一本成礦帶上，資源稟賦較高，過去幾年，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提高產品鐵精礦的品質。本公司生產的鐵精礦，品位穩定在69%左右，硫、磷等雜質含量低，能明顯降低客戶的生產成本，因此本公司在二零一八年初與主要客戶達成新的年度銷售協議，每噸鐵精礦銷售價格將提高人民幣21元。得益於此及市場行情，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鐵精礦平均銷售價格為人民幣645元/噸(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97元/噸)，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8元/噸或8.04%。

二零一八年，露天開採結束，導致綜合採礦成本上升11.72%；而為了保障生產平穩，更換了高壓輥等大型選礦設備配件，導致選礦成本同比增加；露天採區閉坑，本集團解聘生產人員產生離職補償費及投入綠化支出導致礦山管理費同比增加41.67%。上述主要原因導致平均單噸鐵精礦的現金運營成本為人民幣315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84元)，同比上升10.92%。罕王通過技術改造提高優質礦山毛公鐵礦產量，優化管理模式，促使團隊及個人發揮主動性，並且強化庫存管理等措施控制成本，繼續維持低成本競爭力優勢。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表2 – 鐵礦業務現金運營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元/ 噸鐵精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元/ 噸鐵精礦)	
採礦	143	128	11.72%
選礦	81	77	5.19%
運費	19	19	–
稅費	38	36	5.56%
礦山管理費	34	24	41.67%
合計	315	284	10.92%

於二零一八年，鐵礦業務實現毛利約為人民幣512,429千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80,546千元)，毛利率為44.05%(二零一七年：45.52%)；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31,831千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68,699千元)，淨利率為19.93%(二零一七年：15.98%)；EBITDA約為人民幣503,501千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19,769千元)；EBITDA利潤率為43.28%(二零一七年：49.23%)，同比減少約六個百分點，主要因為本年度露採比例下降導致成本增加、以及行政支出增加。

二零一八年，鐵礦業務主要資本支出為四期技術改造支出及擴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鐵礦業務資本支出約為人民幣241,661千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6,391千元)，其中，主要為廠房、機器設備、物業支出約人民幣219,872千元及徵地支出約人民幣18,511千元。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9,382千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5,388千元)。

## 2. 營運礦場

### 1) 毛公鐵礦

毛公鐵礦位於撫順市撫順縣石文鎮，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傲牛礦業毛公分公司經營該礦區，擁有2.37平方公里的採礦許可權證和8.85平方公里的勘探證，並擁有公路和水、電等完善的基礎設施。

依據本公司所做的毛公鐵礦採礦設計，獨立第三方進行地下採礦。在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和二零一七年技術改造的基礎上，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對毛公鐵礦選礦廠進行四期技術改造，為毛公鐵礦未來進一步增產打下基礎。

**表3 – 毛公鐵礦運營情況**

毛公鐵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鐵精礦產量(千噸)	<b>1,316</b>	1,129	16.56%
鐵精礦銷量(千噸)	<b>1,317</b>	1,129	16.65%
採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b>191</b>	182	4.95%
其中：地下採礦外包 <sup>註1</sup>	<b>143</b>	131	9.16%
選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sup>註2</sup>	<b>111</b>	103	7.77%
政府稅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b>39</b>	40	-2.50%
銷售運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sup>註3</sup>	<b>14</b>	10	40.00%

註1：地下採礦單噸鐵精礦外包成本增加的主要因為掘進量增加。

註2：受生產週期影響，更換大型配件導致選礦成本增加。

註3：委託獨立第三方運輸。由於客戶變化，運輸距離較遠，導致運費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 傲牛鐵礦

傲牛鐵礦位於撫順市撫順縣後安鎮，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傲牛礦業經營該礦區，擁有1.8911平方公里的採礦許可權證，並擁有完備的公路、電和水等基礎設施。傲牛鐵礦榮獲國家級綠色礦山稱號。

二零一八年，傲牛鐵礦同時進行露天和地下採礦。地下採礦委託獨立第三方根據罕王的採礦設計方案來實施地下採礦作業。而露天開採的採區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閉坑，導致傲牛鐵礦產量下降。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完成了閉坑區域的治理工作，對該區域實施填平和整形，將在二零一九年開始進行植樹造林。

表4 – 傲牛鐵礦運營情況

傲牛鐵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鐵精礦產量(千噸)	<b>479</b>	635	-24.57%
鐵精礦銷量(千噸)	<b>488</b>	639	-23.63%
採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sup>註1</sup>	<b>177</b>	161	9.94%
其中：地下採礦外包 <sup>註2</sup>	<b>83</b>	59	40.68%
選礦成本(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sup>註3</sup>	<b>124</b>	131	-5.34%
政府稅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sup>註4</sup>	<b>33</b>	29	13.79%
銷售運費(人民幣元/噸鐵精礦) <sup>註5</sup>	<b>33</b>	34	-2.94%

註1：二零一八年露天採礦結束，導致綜合採礦成本上升。

註2：二零一八年掘進量大幅增加及鐵精礦產量下降綜合導致單噸地下採礦外包成本上升。

註3：二零一八年加強選礦設備養護，維修成本下降。

註4：二零一八年傲牛鐵礦鐵精礦產量下降，導致傲牛鐵礦單噸鐵精粉的政府稅費增加。

註5：委託獨立第三方運輸。

### 3) 上馬鐵礦

上馬鐵礦坐落在撫順鐵礦成礦帶的中心位置。二零一八年，上馬鐵礦暫停生產，本公司在上馬鐵礦所在地區進行勘探，為礦山後續資源開發和擴界提供地質依據。

基於鐵礦業務集中運營管理的原則，原有上馬礦業資產和業務轉移到傲牛礦業上馬分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傲牛礦業與獨立第三方簽訂股份轉讓協議，出售其於上馬礦業的全部股權，總對價為人民幣4,000千元。該項出售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價尚未收到並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中。

### 4) 興洲鐵礦

傲牛礦業與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出售其於興洲礦業的全部股權。經參考興洲礦業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未經審核資產總額及股東貸款，該項出售的總代價為人民幣3.6億元，傲牛礦業將因出售事項獲得人民幣3.6億元現金，包括收回股東貸款人民幣3.4億元及股權代價人民幣20,000千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上述出售事項已完成，本集團確認出售收益人民幣13,732千元。因其採礦權及設備的抵押事宜，興洲礦業的採礦權變更登記及股權變更登記正在辦理過程中。按照協議約定，對價中的人民幣130,000千元尚未支付。該筆款項被本集團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中。

## 3. 鐵礦石資源量與儲量

於二零一八年，上馬鐵礦施工完成19個鑽孔，共計5,809.32米，增加鐵礦石資源量約395萬噸；毛公鐵礦施工完成16個鑽孔，共計6,375.12米；傲牛鐵礦施工完成1個鑽孔，共計550米，為持續增加資源奠定基礎。勘探費用約為人民幣5,645千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末，本集團擁有鐵礦石資源量約99,978千噸，與二零一七年末資源量的差異主要為減去了已經出售的興洲鐵礦所擁有的資源量數量。各礦山探礦增加的鐵礦石資源量及二零一八年末保有鐵礦資源量如下表：

表5 – 二零一八年末保有鐵礦資源量表

礦山	資源類別	二零一八年 探礦新增 資源量(噸)	二零一八年末 資源量(噸)	全鐵品位(%)
傲牛鐵礦	控制的資源 <sup>1</sup>	0	13,607,756	30.34
	推斷的資源 <sup>2</sup>	0	20,610,590	31.89
傲牛鐵礦小結		0	34,218,346	31.27
毛公鐵礦	控制的資源	0	23,761,821	32.79
	推斷的資源	0	5,978,499	30.15
	推斷的資源*	0	217,700	22.47
毛公鐵礦小結		0	29,958,020	32.19
上馬鐵礦	控制的資源 <sup>3</sup>	9,698,997	17,821,400	30.34
	推斷的資源 <sup>4</sup>	-5,747,000	17,980,200	30.14
上馬鐵礦小結		3,951,997	35,801,600	30.24
總量 <sup>5</sup>	控制的資源	9,698,997	55,190,977	31.39
	推斷的資源	-5,747,000	44,569,289	30.95
	推斷的資源*	0	217,700	22.47
資源總量		3,951,997	99,977,966	31.17

\* 代表低品位礦體

<sup>1</sup> 包含證外資源量約11,364千噸。

<sup>2</sup> 包含證外資源量約16,164千噸。

<sup>3</sup> 包含證外資源量約13,607千噸。

<sup>4</sup> 包含證外資源量約13,253千噸。

<sup>5</sup> 包含部分證外資源量。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註1：鐵礦石資源量的確定，先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地質礦產行業標準《鐵、錳、鉻礦地質勘查規範》(DZ/T0200-2002)要求確定工業指標，然後根據礦體地質特徵選用地質塊段法，按照每一塊段中礦體的體積及礦石體重來計算資源量。資源量的類別按地質勘探工作程度的不同來區分，並可與JORC標準相比較。

註2：數字並非精確，並可能因進行湊整而無法加總。所報礦產資源量已包含礦產儲量。

截至二零一八年末，本集團擁有符合JORC規範的鐵礦石儲量43,900千噸，與二零一七年末資源量的差異主要為減去了已經出售的興洲鐵礦所擁有的儲量數量。各礦山探礦增加的鐵礦儲量及二零一八年末保有鐵礦儲量如下表：

表6 – 二零一八年末保有鐵礦儲量表

礦山	儲量類別	二零一八年 探礦新增 儲量(噸)	二零一八年末 儲量(噸)	全鐵品位(%)
傲牛鐵礦	經濟可採儲量	0	2,243,717	25.21
毛公鐵礦	經濟可採儲量	0	23,761,821	27.32
	經濟可採儲量*	0	72,567	22.47
上馬鐵礦	經濟可採儲量	5,381,097	17,821,400	25.51
小計	經濟可採儲量	5,381,097	43,826,938	26.48
	經濟可採儲量*	0	72,567	22.47
合計	經濟可採儲量及 經濟可採儲量*	5,381,097	43,899,505	26.47

\* 代表低品位礦體

註：依據JORC標準，礦石資源為勘探獲得資源中的經濟可採部份，乃根據可行性研究報告及相關礦山營運的實際生產參數釐定。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 綠色建材項目

本公司一直秉承「安全礦山、和諧礦山、綠色礦山」的宗旨，致力於通過循環利用、技術升級的方式，提高資源利用率，並降低生產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本公司毛公鐵礦的鐵尾礦含硫含磷極低，含矽含鋁高，特別適合作為發泡陶瓷生產的主要原料。

綠色建材項目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末獲得董事會審批立項。二零一七年十月，罕王綠色建材成立。二零一八年八月，第一條生產線開始生產，具備6萬立方米／年的生產能力，採用隧道窯工藝，主要產品為發泡陶瓷隔牆板。該產品主要用作外牆保溫板、內隔牆板等，因產品具有輕質、防火阻燃、防潮、保溫、隔音等特性，可以作為取代國內市場上現有牆體材料的新型牆體產品，具有非常廣闊的市場空間。二零一八年罕王綠色建材生產隔牆板7,900立方米、線條13,900米，銷售隔牆板2,400立方米，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2,090千元。

罕王綠色建材的發泡陶瓷隔牆板已完成了ISO9001品質管理體系認證。罕王綠色建材參與制定發泡陶瓷隔牆板企業標準，並先後申請11項專利，其將在研發方面繼續投入，鞏固自身的技術領先優勢。

## 金礦業務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美元指數的持續走高對黃金價格形成壓制。但第四季度開始，美股出現大跌，三年和五年期國債收益率倒掛，美國暫停收緊貨幣政策，國際黃金價格從八月開始止跌反彈，年底倫敦金收盤於1,278美元／盎司，並於二零一九年初繼續穩步上漲。

### 1. 低成本收購PGO金礦項目

按照既定戰略，本公司一直積極佈局貴金屬領域，致力於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自二零一四年以來，本公司一直是澳大利亞上市的黃金公司PGO的單一最大股東。PGO的資產包括位於西澳大利亞州Coolgardie金礦項目、北領地的Toms Gully金礦和RustlersRoost金礦。

二零一八年二月，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罕王澳洲投資啟動對PGO的收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日，罕王澳洲投資與PGO通過友好協商達成(i)出價實施協議，據此，罕王澳洲投資同意提出建議以每股0.0575澳元的現金價格收購PGO全部已發行股票的有條件收購出價；及(ii)與出價實施協議一併簽署貸款融資協議，據此，罕王澳洲投資同意向PGO提供150萬澳元無抵押貸款，以幫助PGO在要約期的短期資金和其他經批准的項目運營支出需求。

上述收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獲得澳大利亞外國投資審查委員會的批准，罕王澳洲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HGM Resources Pty Ltd (「HGM」)宣佈場外收購PGO全部股份的先決條件均已滿足。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HGM持有PGO 93.71%的股份權益。由於HGM於PGO超過90%的股份中擁有相關權益，因此HGM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根據澳大利亞公司法第6A.1部項下的強制收購程式開始對剩餘所有PGO股份(包括於強制收購通知發出後六星期內，因行使PGO未上市期權而發行的股份)進行強制收購。最終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完成對PGO所有已發行股份的收購。本次收購PGO總對價約為35,386千澳元。本公司對PGO的收購價5.75澳分/股低於澳洲獨立機構評估價8.8澳分/股。與已經出售的SXO項目相比，PGO項目資源分佈集中，對後期管理及降低成本有很大裨益。

## 2. 收購後運營情況

PGO所擁有的Toms Gully項目位於北領地達爾文南約90公里，是一個高品位的地採金礦，有JORC2012資源量31.5萬盎司，品位8.9克/噸。PGO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完成了該金礦的可研，當時可採JORC儲量為17.5萬盎司，品位為6.9克/噸(金價為1,550澳元/盎司)。完成對PGO收購後，本公司澳洲團隊突破之前對Toms Gully金礦可行性研究的束縛，採取創造性的礦山開採設計，目前，PGO正加速推進Toms Gully金礦的審批工作，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開始地採工程建設和選礦廠維修。

同時，澳洲團隊也加緊地質勘探，為未來擴大資源奠定了基礎。我們在Rustlers Roost礦區附近進行化探，完成了65平方公里的化探採樣工作，發現了一個4公里長1公里寬的金異常，證實了本區的巨大找礦潛力。

由於PGO金礦項目還在進行生產前準備，因此二零一八年金礦業務沒有銷售。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金礦業務資本支出為人民幣215,771千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4,332千元)，主要用於收購PGO項目及勘探支出。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資源量及儲量

截至二零一八年末，PGO擁有符合JORC規範的資源量約200萬盎司黃金，平均品位1.1克／噸，儲量約23萬盎司黃金，平均品位3.9克／噸。

表7 – 二零一八年末保有金礦資源量表

	探明的			控制的			推斷的			合計		
	千噸	克／噸	千盎司	千噸	克／噸	千盎司	千噸	克／噸	千盎司	千噸	克／噸	千盎司
Coolgardie項目	690	1.4	30	1,816	1.6	95	1,304	1.8	76	3,811	1.6	201
Mt Bundy項目												
Rustlers Roost	-	-	-	36,611	0.9	1,028	12,990	0.7	304	49,601	0.8	1,332
Toms Gully	-	-	-	835	9.0	242	265	8.5	73	1,100	8.9	315
Quest 29	-	-	-	2,190	1.4	98	1,205	1.3	50	3,395	1.4	148
小計	-	-	-	39,636	1.1	1,368	14,460	0.9	427	54,096	1.0	1,795
合計	690	1.4	30	41,452	1.1	1,463	15,764	1.0	503	57,907	1.1	1,996

表8 – 二零一八年末保有金礦儲量表

	資源類別	千噸	克／噸	千盎司
Coolgardie項目	可採儲量	267	1.5	13
	預可採儲量	802	1.8	45
	總儲量	1,069	1.7	58
Mt Bundy項目	可採儲量	-	-	-
	預可採儲量	775	6.9	175
	總儲量	775	6.9	175
合計	可採儲量	267	1.5	13
	預可採儲量	1,577	4.3	220
	總儲量	<b>1,844</b>	<b>3.9</b>	<b>233</b>

#### 4. 澳大利亞其他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罕王澳洲投資還持有澳大利亞兩家上市公司股權，其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359千元。罕王澳洲投資同時也在跟蹤其它金礦項目，尋找新的併購機會。

#### 5. 激勵機制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Best Fate Limited (「**Best Fate**」)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代價1,260,000澳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232,338元)向Best Fate轉讓罕王澳洲投資3%股份。Best Fate的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或罕王澳洲投資董事。股份轉讓完成後，罕王澳洲投資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由本公司、罕王澳洲董事及管理層持有94%、6%。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公告內。

另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採納罕王澳洲投資的股份期權計劃及相關授權限額。該計劃授權限額為罕王澳洲投資於該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該計劃的有效期將自採納日期起為期48個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之通函內。

上述激勵措施旨在肯定澳洲管理團隊所做出的貢獻，以及為彼等提供獎勵以激勵其繼續勤勉盡責地為罕王澳洲投資的長期發展服務。

### 鎳礦業務

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本公司與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及楊繼野先生訂立股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且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同意購買罕王(印尼)之7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3.5億元。楊繼野先生作為Tuochuan Capital Limited的保證人。協議中約定，在交割日後的十二個月內，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可自行酌定一次性將購買價格以現金方式支付給本公司，同時應支付自交割日至支付日按照5.6%年利率計算所得的購買價格所產生的利息。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之通函內。該交易已經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獨立股東審批通過。截至本報告日期，由於部分先決條件尚未達成，本次交易還未實現交割，鎳礦業務在本集團綜合賬目中列示為持作出售資產。

### 展望與對策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計劃生產鐵精礦1,850千噸，鐵礦業務將穩定生產，擴大資源儲備，加強企業管理，降低生產成本，繼續提升效益；綠色建材項目計劃生產發泡陶瓷50,000立方米，擴大市場銷售，同時繼續研發深加工產品，推進資源循環利用。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金礦業務計劃持續實施勘探，擴大現有礦山的資源儲量，重啟金礦生產。同時，將結合市場、所跟蹤項目情況和自身的資金能力，實施公司的併購策略。

董事會謹此強調，由於金屬價格、國內原料市場及生產環境不確定因素較多，上述計劃僅基於現時市場情況及本集團目前形勢作出，董事會可能根據情況變化調整有關生產計劃。

### 安全、環境保護及員工和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880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978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薪酬總開支及其他僱員福利費用款項約為人民幣119,442千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36,785千元)。僱員成本包括基本薪酬、績效工資、房屋津貼、社會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其他國家規定的保險。根據本公司薪酬政策，員工的收入與工作表現及企業經濟效益掛鉤，通過開展績效考核工作，激發員工活力，提升公司的運營效能。

為提高員工的整體素質和專業技術水準，本集團已制定並執行《培訓管理制度》。於二零一八年度，本集團組織了多次內外部培訓，關於本部分詳細內容請見本公司二零一八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財務回顧

### 1. 收入、銷售成本、毛利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為人民幣1,165,49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09,728千元或10.39%，增加的主要原因為：1)鐵精礦的銷售價格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8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85,373千元；及2)鐵精礦銷量較上年同期增加37千噸或2.11%，增加收入人民幣22,265千元。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銷售成本為人民幣655,189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79,972千元或13.90%，增加的主要原因：1)鐵礦石露天開採比例較上年下降為主要原因，使鐵精礦的單位銷售成本較上年同期上升，導致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63,624千元；及2)鐵精礦銷量較上年同期增加導致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12,131千元。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為人民幣510,302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9,756千元或6.19%；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率從45.52%下降至43.78%。

## 2.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為人民幣4,174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40千元或3.25%。其他收入主要為利息收入。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虧損為人民幣66,217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3,844千元或2,690.43%。增加的原因主要為年內由於傲牛鐵礦露天開採已結束，本集團計提了長期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64,188千元，而二零一七年沒有計提長期資產減值準備。關於長期資產減值準備的具體情況，請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其他虧損主要包括資產減值準備、匯兌損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出售物業和廠房及設備虧損和其他雜項支出。

## 3. 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銷及銷售開支為人民幣38,082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616千元或10.49%，增加的主要因為鐵精礦銷量較上年同期增加且銷售運距變化導致運費增加。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運輸開支、人工成本和其他。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82,46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50,086千元或37.84%，增加的主要因為由於傲牛鐵礦露天開採已結束解聘相關員工以及澳洲金礦板塊收購完成後人員增加等原因導致人工成本增加。行政開支包括向本集團管理及行政人員支付的薪金、折舊及攤銷、租賃及辦公開支、業務發展開支、專業諮詢及服務費開支、稅費開支、銀行手續費、存貨跌價準備、計提的壞賬準備及其他。

## 4. 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為人民幣90,582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4,511千元或13.81%。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支出、貼現費用及其它融資費用支出。本年融資成本較上年同期減少的主要原因是銀行借款減少導致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28,407千元，銀行承兌匯票貼現增加導致貼現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幣13,242千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52,792千元，較去年同期的所得稅開支減少人民幣132,809千元或165.98%。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應付稅項和遞延稅項總和。本年所得稅開支減少的原因主要為鐵礦業務內部重組以及興洲礦業出售完成產生的可抵扣虧損導致即期所得稅費用減少，同時，由於待抵扣虧損等時間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導致本年所得稅抵免增加。

### 5.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應用後，本集團將可供出售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列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其公平值的變動全部計入損益。二零一八年度，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為人民幣7,883千元。

### 6. 年度溢利與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為人民幣184,922千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30,061千元增加人民幣54,861千元或42.18%。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的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為人民幣10,882千元，主要為終止經營業務鎳礦的經營虧損，而去年同期錄得溢利人民幣734,926千元，主要為二零一七年SXO金礦出售完成前產生的溢利、SXO金礦項目出售利得以及鎳礦的經營虧損。

在年度溢利基礎上，受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公平值的變動及外幣報表折算等的影響，全面收益總額於二零一八年度為人民幣148,153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739,985千元或83.32%。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無形資產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為人民幣710,054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155,367千元或17.95%，減少的主要因為年內股東大會批准出售鎳礦業務，將鎳礦業務相關的資產重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為人民幣73,294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16,375千元或18.26%。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為人民幣279,270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397,167千元或58.71%，主要為本集團年內完成了對澳洲PGO公司的收購，導致礦權及勘探資產增加人民幣214,212千元，以及年內股東大會批准出售鎳礦業務，將鎳礦業務相關的資產重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所致。

## 8.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64,114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53,330千元，主要是鐵精礦貿易應收款項餘額減少。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票據(銀行承兌匯票)為人民幣275,014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148,058千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78,391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98,572千元，主要為興洲礦業出售完成後年內確認了應收剩餘出售款項130,000千元。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應用後，本集團根據業務模式及合同現金流量的特徵，將應收票據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並於報告期末對其公平值及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評估，將其公平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預期信用損失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2,404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13,555千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票據為人民幣420,000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391,500千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32,653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316,975千元，主要原因為興洲礦業出售事項完成導致其他應付款減少人民幣230,000千元。

## 9. 現金使用分析

下表載列二零一八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量	<b>974,644</b>	344,134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量	<b>(450,432)</b>	853,823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量	<b>(580,739)</b>	(860,4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額	<b>(56,527)</b>	337,55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94,911</b>	70,162
重分類至持有待售資產	<b>(8,980)</b>	(6,1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b>(740)</b>	(6,69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28,664</b>	394,91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八年度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974,644千元。該款項主要歸屬於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23,272千元，加上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73,480千元，長期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64,188千元，融資成本人民幣91,184千元，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少約人民幣122,593千元，以及應付票據的增加約人民幣391,500千元。

二零一八年度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450,432千元。該款項主要包括收購澳洲PGO公司支付人民幣169,988千元、支付因擴充產能、技術改造而新增廠房及設備等及收購物業的款項人民幣204,846千元以及支付的購買無形資產款項人民幣32,810千元。

二零一八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580,739千元。該款項主要來自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1,056,082千元，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575,476千元，償付貸款利息人民幣50,932千元以及支付股息人民幣14,962千元。

### 10. 現金及借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328,664千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44,280千元，共計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71,215千元或16.03%。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1,108,500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498,807千元，其中，扣除全額保證金借款後的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770,500千元。除上述或本報告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或其它借貸股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借貸、承兌負債或其他同類負債、租購及財務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的債務與或然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 11. 負債比率

本集團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4.35%下降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8.17%。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

### 12. 主要風險

商品價格風險：本集團的產品價格受國際及國內市場價格以及此等產品全球供求變動所影響，有色金屬價格的波動亦受全球及中國的經濟週期以及全球貨幣市場波動的影響。有色金屬國際及國內市場價格及供求波動均在本公司控制範圍以外。因此，商品價格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綜合收益造成重大影響。

國家政策風險：本集團在中國、澳大利亞擁有資產，上述國家在不同時期可能根據宏觀環境的變化而改變政策，政策變動在本集團的控制範圍之外，因此，將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重大影響。

利率風險：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控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及利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採取恰當措施以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外幣風險：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記帳本位幣為人民幣。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倘若任何股息兌換為外匯，所宣派的該等股息均會受到影響。另外，本集團擁有位於印度尼西亞和澳大利亞的資產，其資產及負債均以印尼盾及澳幣計算，受匯率變動影響，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及盈利有一定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控本集團的收益和成本的幣種匹配情況以及匯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採取恰當措施以對沖重大匯率風險。

### 13. 資產抵押、或然負債

本集團部分銀行貸款以採礦權證作為抵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抵押的採礦權賬面總淨值為人民幣16,054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 14.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37,636千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27,752千元或42.44%。資本承擔主要包括毛公鐵礦地採工程等人民幣457千元，上馬鐵礦地採工程人民幣28,925千元以及澳洲金礦勘探支出人民幣8,254千元。

### 15.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由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260,723千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457,432千元。二零一八年所產生的開支主要包括(i)廠房、機器設備、物業支出人民幣221,431千元；(ii)無形資產支出人民幣217,490千元；(iii)徵地支出人民幣18,511千元。其中，無形資產支出主要為由於收購澳洲PGO公司而增加的礦權及勘探資產。

### 16. 持有的重大對外投資

除本集團持有在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兩間公司的股本權益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任何重大投資。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7.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本公司附屬公司罕王澳洲投資和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公司PGO通過友好協商達成(i)出價實施協議，據此，罕王澳洲投資同意提出建議以每股0.0575澳元的現金價格收購PGO全部已發行股票的有條件收購出價；及(ii)與出價實施協議一併簽署貸款融資協議，據此，罕王澳洲投資同意向PGO提供1,500千澳元無抵押貸款，以幫助PGO在要約期的短期資金和其他經批准的項目運營支出需求。本集團最終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完成對PGO所有股份的收購。本次收購PGO總對價為35,386千澳元。詳見本報告第21頁「低成本收購PGO金礦項目」。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傲牛礦業與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出售其於興洲礦業的全部股權。經參考興洲礦業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未經審核資產總額及股東貸款，該項出售的總代價為人民幣3.6億元，傲牛礦業將因出售事項獲得人民幣3.6億元，包括收回股東貸款人民幣3.4億元及股權代價人民幣20,000千元。年內上述出售事項已完成，本集團確認出售收益人民幣13,732千元。因其採礦權及設備的抵押事宜，興洲礦業的採礦權變更登記及股權變更登記正在辦理過程中。按照協議約定，對價中的人民幣130,000千元尚未支付。該筆款項被本集團計入其他應收款中。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本公司與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及楊繼野先生(作為保證人)訂立股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且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同意購買罕王(印尼)之7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3.5億元。預期本公司將就出售事項錄得溢價約人民幣1.3億元。本次交易買方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本公司應將出售價款與享有權益之間的差額即上述出售事項產生的溢價計入資本公積，故本公司不會因出售事項而錄得任何損益。該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獨立股東審批通過。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交易的一個先決條件，即向本公司質押撫順罕王人參鐵貿易有限公司99%的股權未能實現，因此交易未交割。印尼鎳礦相關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呈列。詳見本報告第24頁「鎳礦業務」。

除此以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概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18. 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採納本公司附屬公司罕王澳洲投資的股份期權計劃及相關授權限額。該計劃旨在肯定所選定主要人士(包括罕王澳洲投資及其相關法人團體的僱員、董事以及罕王澳洲投資董事會於發行或授出期權時釐定為主要人士的任何人士)為公司所作的貢獻，以及為彼等提供獎勵以激勵其繼續於公司任職。該計劃授權限額為罕王澳洲投資於該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該計劃的有效期將自採納日期起為期48個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之通函內。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與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 (「賣方」)、楊繼野先生(「賣方擔保人」)及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Tuochuan Capital」)訂立股份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賣方全資子公司拓川資本有限公司(「目標公司」) 100%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20百萬元。其中，賣方擔保人及Tuochuan Capital已向本公司作出不可撤回及無條件保證，Tuochuan Capital將其因購買本公司附屬公司罕王(印尼)股權而應支付的價款人民幣350百萬元直接支付予賣方，以抵銷部分代價。剩餘的人民幣670百萬元，本公司須於交割日後一年內，透過電匯以即時可用資金一次性或分多期以人民幣或其等值(按中國人民銀行於付款日前五天公佈的平均基準利率)支付予賣方。交易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本公司相信收購目標公司將有助本公司延伸其產業鏈至球墨鑄鐵用生鐵範疇以及提升本公司生產高質量鐵精礦的價值；另外，本收購有助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同時大幅減少關連交易。該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須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后方可作實。由於賣方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本交易亦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公告內。

## 董事會報告

### 1. 主要業務

本集團是一家快速成長的國際化礦業及金屬集團公司，專注於環球礦產資源的發現、開採、處理以及銷售業務。本集團目前主要從事鐵、金及其他戰略性金屬礦山的勘探、開採、選礦、礦產品銷售及礦產資源發展。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 2. 業務審視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視與對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均載於本年報之「董事會主席致辭」，而有關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載於「財務回顧」第12段「主要風險」，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6還刊載了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本年報之「財務回顧」第18段「重大期後事項」刊載了報告期後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發生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本年報第5頁則刊載集團財務摘要，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表現。此外，關於本集團環保政策，與持份者關係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則之遵守情況，分別刊載於本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及「董事會報告」中，並於本公司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可供查閱。

### 3.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當日的狀況載於本年報第78至81頁。

### 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 5. 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法定股份總數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總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港元，已發行股份數為1,827,829,000股。於本年度，本公司共計購回並註銷2,171,000股股份。

## 6.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法例項下概無任何優先購股權條文適用於本公司。

## 7.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撥充股份溢價以向股東派發或分派股息，唯須受章程細則之條款限制，及緊隨派發或分派股息後，本公司能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債項，方可作實。按照章程細則，本公司可撥充溢利、特別儲備及股份溢價以派發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人民幣524,912千元。

## 8. 股息

於本報告期內，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及支付每股0.01港元合共18,3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962,000元)的股息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之中期業績公告內。

### 股息政策

任何股息的派付及金額將會由本公司董事經考慮相關因素後酌情決定，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盈利、資金需求、盈餘、財務狀況及未來發展。此外，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及公司法，載有有關股息宣派、派付及金額的規定。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及公司法，本公司可以在本公司能夠在日常業務中於債務到期時悉數清還的情況下從股份溢價賬戶中派付建議股息。

本公司宣派未來股息的能力亦將取決於是否可從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收到股息(如有)。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自可分配利潤中提取派付，可分配利潤為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稅後留存利潤扣減任何累計虧損回撥及在中國營運附屬公司須要撥予法定公積金的金額。一般而言，本公司在並無任何可分配利潤的年度內不會宣派任何股息。



## 董事會報告

考慮到本公司現時財務狀況，本公司現時計劃就各個財政年度向本公司擁有人分派不少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可分配利潤的10%。然而，該計劃並不等於任何本公司必須或將會以該方式宣派或支付股息的保證或聲明或指引。本公司無法向股東保證於未來或於未來任何股息派付時機派付任何股息。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派發0.02港元。所有股息將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後派發。預計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前派發給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有權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確定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尚未登記的股東如欲享有資格收取末期股息，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隨附有關股票的所有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

## 9.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二十日、二十三日及二十四日共計購回966,000股股份，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對該筆股份進行了註銷；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及十一日共計購回1,205,000股股份，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對該筆股份進行了註銷。有關購回股份之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已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價格(港元)		總購回價(港元)
		最高	最低	
七月	966,000	0.96	0.90	917,570
十二月	1,205,000	0.90	0.83	1,071,370

上述購回乃以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而進行，旨在提高每股市價並提高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沒有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10.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上市規則定義，本公司五大供應商的購買總額佔本公司本年度購買總額的43.60%，其中最大供應商的購買總額佔本公司本年度購買總額的17.49%。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針對五大客戶的銷售共佔本公司本年度銷售總額的97.07%，其中針對最大客戶的銷售佔本公司本年度銷售總額的31.62%。

本年度內，在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除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外(詳見本章第23段之關聯交易)，據董事所知，董事及董事的緊密聯繫人(按上市規則定義)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權益)均沒有擁有權益。

## 11.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關於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 董事會報告

### 12.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列出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在本公司擔任的職務	委任／重選日期	離任／辭任職務及日期
楊繼野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及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重選 為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 為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不適用
鄭學志	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 及副總裁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重選 為執行董事	不適用
邱玉民	執行董事、副總裁及罕 王澳洲投資首席執行 官兼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 任為罕王澳洲投資首席執行官 兼總裁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重選 為執行董事	不適用
夏茁	執行董事、副總裁及罕 王(印尼)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重選 為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辭任 聯席公司秘書職務
李堅	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重選 為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王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重選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王安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重選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馬青山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重選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黃金夫	副總裁、傲牛礦業董事 及總裁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獲委任 為傲牛礦業總裁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獲委 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不適用
潘國成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 兼總裁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重選 為執行董事，同時獲委任為首 席執行官兼總裁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由執行 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辭任首 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職務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條的規定，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均須輪席退任，且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退任董事有資格膺選連任。楊繼野先生、夏茁先生及王平先生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為董事。

### 13.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9至72頁。

### 14.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與所有董事簽訂董事服務合約和董事委任函件，主要詳情如下：(1)自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七日起為期三年(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邱玉民博士、夏茁先生、李堅先生、王平先生、王安建博士及馬青山先生)；及(2)可根據其各自的合約條款予以終止或續約。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與本公司沒有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15.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發出的二零一八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乃獨立於管理層，並且無任何足以重大幹預彼等進行獨立判斷之任何關係。

## 董事會報告

### 16.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金

本公司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和1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董事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本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由薪酬委員會擬定，由董事會審議批准。薪酬委員會在擬定薪酬方案時，會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僱用條件以及職責與個人表現等因素。

### 17. 董事於重要合約的權益

除本章第23段「關連交易」中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沒有直接或間接參與訂立對各董事有重大利益關係、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且於本年度內或結束時仍然有效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 18. 董事彌償

根據章程細則第164條，董事有權就執行其職責而可能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本公司有為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 19.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 (1) 除外業務

招股書中披露的除外業務，控股股東都已經出售給獨立第三方。但控股股東控制的罕王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收購了撫順市馬郡城鐵礦有限責任公司(簡稱「馬郡礦業」)，該公司經營鐵礦石採掘和精選業務，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但本公司董事認為，該公司所擁有的馬郡鐵礦資源與本公司的鐵礦資源相比，質量較差，因此，目前本公司並無打算收購馬郡礦業。

就董事所知並根據董事可取得的資料，過往三年的除外業務之財務資料(經審核資料)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單位：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總資產	<b>416,442</b>	415,360	271,460
總負債	<b>453,823</b>	432,350	269,500
盈利／虧損	<b>-20,174</b>	-18,650	-11,390

### (2)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職位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下文披露者外，董事及其相關的聯繫人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均無持有任何權益：

董事姓名	於本公司的職位	於競爭業務的職位
夏茁	執行董事	罕王集團董事

## 董事會報告

### 2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1)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楊繼野 <sup>1</sup>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494,360,500(好倉)	27.05%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05,881,000(好倉)	16.73%
夏茁 <sup>2</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9,130,589(好倉)	1.05%
	實益擁有人	60,000(好倉)	少於0.01%
鄭學志	實益擁有人	2,452,000(好倉)	0.13%

附註：

1. 楊繼野先生為持有Bisney Succes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管理信託的成立人及持有Tuochuan Capital Limited的100%權益。因此，楊繼野先生被視為擁有由Bisney Success Limited所持有的494,360,500股股份及Tuochuan Capital Limited所持有的305,881,000股股份的權益。
2. 夏茁先生持有Splendour Ventures Limited的54.38%權益。因此，夏茁先生被視為擁有Splendour Ventures Limited所持有的19,130,589股股份的權益。夏茁先生實益擁有的60,000股股份所佔的準確百分比為0.00328258%。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邱玉民 <sup>1</sup>	Hanki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300,000(好倉)	3.00%
楊繼野 <sup>2</sup>	Hanki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300,000 <sup>3</sup> (好倉)	3.00%
鄭學志 <sup>2</sup>	Hanki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300,000 <sup>3</sup> (好倉)	3.00%

附註：

1. 邱玉民博士持有Golden Resource Pty Ltd的100%權益。因此，邱玉民博士被視為擁有由Golden Resource Pty Ltd所持有的罕王澳洲投資6,300,000股股份之權益。
2. 楊繼野先生及鄭學志先生分別持有Best Fate Limited的33.33%權益。因此，楊繼野先生及鄭學志先生分別被視為擁有由Best Fate Limited所持有的罕王澳洲投資6,300,000股股份之權益。
3. 該等6,300,000股股份屬同一批股份。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21.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楊敏 <sup>1</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06,025,000(好倉)	27.68%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13,820,166(好倉)	0.76%
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06,025,000(好倉)	27.68%
Bisney Succes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94,360,500 <sup>2</sup> (好倉)	27.05%
Le Fu Limite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94,360,500 <sup>2</sup> (好倉)	27.05%
UBS Nominees Limited	受託人之代名人	494,360,500 <sup>2</sup> (好倉)	27.05%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受託人	494,360,500 <sup>2</sup> (好倉)	27.05%
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05,881,000(好倉)	16.73%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280,000,000(好倉)	15.32%
撫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撫支行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500,000,000(好倉)	27.35%

附註：

1. 楊敏女士持有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的100%權益，並為持有Best Excellenc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管理信託的授予人及受益人。因此，楊敏女士被視為擁有由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所持有的506,025,000股股份及Best Excellence Limited所持有的13,820,166股股份的權益。
2. 該等494,360,500股股份屬同一批股份。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任何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必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

## 22.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均沒有就有關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 23.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發生若干一次性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 a. 出售罕王(印尼)股權

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本公司與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Tuochuan Capital**」)及楊繼野先生(「**楊先生**」)訂立股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且Tuochuan Capital同意購買罕王(印尼)之7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3.5億元。楊先生作為Tuochuan Capital的保證人。協議中約定，在交割日後的十二個月內，Tuochuan Capital可自行酌定一次性將購買價格以現金方式支付給本公司，同時應支付自交割日至支付日按照5.6%年利率計算所得的購買價格所產生的利息。該交易已經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獨立股東審批通過。截至本報告日期，由於部分先決條件尚未達成，本次交易還未實現交割，鎳礦業務在本集團綜合賬目中列示為持作出售資產。



## 董事會報告

Tuochuan Capital乃楊先生的全資附屬公司，從而構成楊先生的聯繫人，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之通函內。

### b. 對罕王澳洲投資增資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罕王澳洲投資、邱玉民博士（「邱博士」）與Golden Resource Pty Ltd（「Golden Resource」）訂立債轉股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擬向罕王澳洲投資增資42,000,000澳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0,600,600元）。本次增資完成後，本公司仍持有罕王澳洲投資97%的股權，Golden Resource仍持有罕王澳洲投資3%的股權，罕王澳洲投資股權比例不變。

邱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而Golden Resource為邱博士的聯繫人，因而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內。

### c. 出售3%罕王澳洲投資股份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Best Fate Limited（「Best Fate」）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代價1,260,000澳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232,338元）向Best Fate轉讓罕王澳洲投資3%股份。待協議完成後，罕王澳洲投資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由本公司、Golden Resource及Best Fate持有約94%、3%及3%。

Best Fate的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或罕王澳洲投資（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董事，因而Best Fate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公告內。

## 董事會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了如下持續性關連交易：

鐵精礦銷售協議項下交易為不獲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已經獲得獨立股東對該持續性關連交易及年度交易金額上限的批准。

持續性關連交易事項	關連人士	二零一八年度	
		年度交易金額上限 (人民幣千元)	實際交易金額 (人民幣千元)
鐵精礦銷售	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大連華仁 及撫順德山	484,000	452,456

#### 鐵精礦銷售

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鑄造用高純生鐵和球墨鑄鐵用生鐵，其99%股權由楊敏女士間接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與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訂立一項採購協議。根據該協議，自上市日期開始，本公司將透過附屬公司向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提供鐵精礦，為期三年。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與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及大連華仁(作為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的代理)簽訂為期三年的新鐵精礦銷售協議，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此三年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均為人民幣480,000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向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大連華仁及撫順德山(均作為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的代理)簽訂為期三年的新鐵精礦銷售協議，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此三年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均為人民幣345,000千元。

## 董事會報告

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與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大連華仁及撫順德山簽訂補充協議，以將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新鐵精礦銷售協議中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均調整為人民幣484,000千元。於二零一八年度，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452,456千元。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性關連交易，並確認該交易：

- (一) 在本公司日常業務中進行；
- (二)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若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此類交易的條款是否為一般商業條款時，則對本公司而言，此類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
- (三) 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定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之鑒證工作」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執行若干事實查明程序。核數師已根據協定程式的結果向董事會報告。當中指出：

- (一)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二) 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所涉及的交易，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三)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定進行。
- (四) 就隨附列表所載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公司就每項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公告的年度上限總額。
- (五) 就上述關連交易，董事亦確認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 24. 不競爭協議的遵守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簽署了一項不競爭協議（「**不競爭協議**」）。根據不競爭協議，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審議並考慮是否行使該等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並有權代表本公司對不競爭協議項下承諾的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查。二零一八年，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已就其遵守不競爭協議作出年度確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就不競爭協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審閱，並確認控股股東已充分遵守不競爭協議，並無任何違約情形。

## 25.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 26.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此處披露以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其餘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起，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楊繼野先生兼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雖然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之要求，但本公司認為由楊繼野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能提供有力及一致的領導，並能更有效地籌劃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與公司整體發展有益。本公司將適時根據業務運行情況再決定是否另行委任首席執行官。

## 27. 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

本公司致力於持續履行其於各主要領域的社會責任，環境保護領域亦不例外。本集團倡導具能源效益的業務模式，重視並鼓勵節約、高效利用資源，並加強回收循環利用，防止資源浪費。本集團把減少和達標排放廢棄物作為企業履行環境保護責任的重要工作之一，並通過技術措施、循環利用等方法減少廢棄物的產生和排放。為了盡量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實施政策以減少商務差旅，鼓勵僱員以電話會議取代海外差旅活動（如有可能），及鼓勵選乘公共交通工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會報告

### 28.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公眾人士持有不少於25%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 29.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 30.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之二零一八年年度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31. 核數師

本年報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有關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來年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 32.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列於本年報的第5頁。



### 33. 重大合約

除於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中披露之外，本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簽訂重大合同，且本集團並不存在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之間提供服務的重大合同。

### 34. 公司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 35. 給予某實體的貸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給予某實體貸款人民幣10,000千元。詳情請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 36.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Tuochuan Capital**」)向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連分行(「**中信銀行**」)質押280,000,000股股份(佔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5.31%)，作為中信銀行向傲牛礦業提供最多合共人民幣157,500,000元定期貸款融資之擔保。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之公告內。

除上述披露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第13.21條及第13.22條，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其他任何披露責任。

### 37.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可由於持有股份而享有任何稅項減免。

### 38. 債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券。

## 董事會報告

### 39. 股權掛鈎協議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或於有關年度末並不存在任何股份掛鈎協議。

### 40.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共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300,000元。

### 41.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詳情請見本報告第32頁「重大期後事項」。

承董事會命

楊繼野先生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的管理、成功的業務發展及股東價值的提升確立框架。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通過並採納本公司制定之《企業管治政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為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而編製，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除上文「董事會報告」第26段「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披露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政策》和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其餘守則條文，同時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下文載列本公司於此期間內採納及遵守守則條文的詳細情況。

###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共同就領導和監督本集團業務向全體股東負責，行使經營決策權。董事會主要負責制訂公司的戰略、目標、政策及業務計劃，並監督公司戰略的執行，監督並控制公司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制定適當的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式，以確保達到本集團戰略目標。此外，董事會亦負責改善企業管治架構，促進與股東之間的溝通。管理層在首席執行官的領導下對董事會負責，執行由董事會制定的戰略及計劃，並作出日常的營運決策。管理層負責每月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發生了如下董事調任、辭任及委任：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1)潘國成博士因專注於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並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且留任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主席；及(2)楊繼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執行董事鄭學志先生、非執行董事潘國成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青山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其中，鄭學志先生及馬青山先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而潘國成博士欲專注於自己的其他事務，因而不重選連任，故根據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非執行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潘國成博士退任非執行董事後，亦不再擔任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起，邱玉民博士獲委任為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主席。

鑒於上述董事調任、辭任及委任，下面分別描述二零一八年度本公司的董事詳情：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期間，董事會成員如下：

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堅先生	楊繼野先生(主席) 潘國成博士(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鄭學志先生(首席財務官) 邱玉民博士 夏茁先生	王平先生 王安建博士 馬青山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期間，董事會成員如下：

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堅先生	楊繼野先生 (主席、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王平先生
潘國成博士	鄭學志先生(首席財務官) 邱玉民博士 夏茁先生	王安建博士 馬青山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董事會成員如下：

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堅先生	楊繼野先生 (主席、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鄭學志先生(首席財務官) 邱玉民博士 夏茁先生	王平先生 王安建博士 馬青山先生

於本年度報告期內，本公司已經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委任足夠人數且具有相應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共計三人，佔董事總數的三分之一以上。其中，王平先生於企業財務、審核、會計及稅務方面積逾22年經驗，王安建博士在資源戰略研究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和馬青山先生於管理及諮詢方面擁有逾17年豐富經驗。

董事履歷詳情披露於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董事會無成員與其他成員有關聯。

###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參加了關於上市公司董事的以下培訓，以持續發展其專業知識和技能。

董事	培訓範疇		
	企業管治	上市規則	業務／管理
<b>非執行董事</b>			
李堅先生	✓	✓	✓
<b>執行董事</b>			
楊繼野先生	✓	✓	✓
鄭學志先生	✓	✓	✓
邱玉民博士	✓	✓	✓
夏茁先生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平先生	✓	✓	✓
王安建博士	✓	✓	✓
馬青山先生	✓	✓	✓

為保證在其專業領域掌握行業最新資訊，各位董事積極參與各行業的相關研討會，如澳大利亞國際礦業大會IMARC 2018、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稅務影響分析會、北澳政府深圳招商引資大會、第六屆東北大學MBA工商管理論壇、長江商會第二屆會員代表大會等。



## 企業管治報告

### 公司秘書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1)夏茁先生為更專注於本公司其他業務，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但繼續擔任執行董事職務。另，為符合香港聯交所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發出的「董事會及董事指引」內有關外聘服務商出任公司秘書的部分，莫明慧女士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2)張晶女士及蘇麗珊女士共同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張晶女士及蘇麗珊女士均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蘇女士於本公司內部之主要聯絡人為張晶女士。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1)莫明慧女士辭任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2)蘇麗珊女士獲委任為授權代表。本公司另一名授權代表仍為鄭學志先生。

### 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經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了責任保險，保險期限為一年。

### 董事的任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服務合約（包括所有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期限為三年，可根據各份合約的條款予以終止。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三分之一在任董事（或董事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退任，而每位董事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獲董事會主席委任以出任現時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董事，只應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乃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有關評估獨立性的指引。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發出的二零一八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乃獨立於管理層，並且無任何足以重大干預彼等進行獨立判斷之任何關係。

報告期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並多次就本公司業務發展、重大決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等方面提出獨立的專業性意見和建議。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會主席進行專題座談，對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公司業績及公司高級管理層二零一八年整體運營管理能力進行評估。

報告期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沒有對本公司董事會或專門委員會的決議事項提出反對意見。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同時本公司亦制定《關於董事及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證券事宜的書面指引》(「**公司指引**」)，採納與上市規則附錄十等同的規範作為董事及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和有關僱員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和有關僱員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指引的規定。

### 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本公司制定的《關於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職權劃分指導綱要》(「**指導綱要**」)，董事會主席負責管理董事會，並確保其有效運作。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並就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責。管理層每月定期向董事及其專門委員會成員提供運營情況及資料，使其知悉公司的最新發展以便更好履職。

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起，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楊繼野先生兼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雖然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之要求，但本公司認為本公司董事會具備足夠獨立性，管理層依據董事會所授予權力負責具體運營，同時由董事會下轄各委員會進行監管，此公司治理架構將會保障避免產生權力欠缺制衡的問題。並且由楊繼野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能提供有力及一致的領導，能更有效地籌劃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與公司整體發展有益。本公司將適時根據業務運行情況再決定是否另行委任首席執行官。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已充分訂明董事會及下轄四個專門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的職責範圍，並在聯交所及公司網站登載專門委員會的職責範圍，讓彼等能適當地履行職能，亦有規定該四個專門委員會向董事會彙報其決定或建議。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度共召開兩次股東大會及八次董事會會議。董事在報告期內出席董事會、董事會之專門委員會及股東大會會議的詳情如下：

董事	董事會下設各專門委員會					股東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b>非執行董事</b>						
李堅	8/8	2/2	2/2	不適用	不適用	2/2
<b>執行董事</b>						
楊繼野	8/8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2/2
鄭學志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邱玉民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夏茁	7/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平	8/8	2/2	2/2	不適用	不適用	2/2
王安建	8/8	2/2	不適用	2/2	1/1	2/2
馬青山	7/8	不適用	2/2	2/2	不適用	1/2

其中，若大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予以考慮的事項中存有重大利益衝突，董事會均以董事會會議形式，而非書面決議形式審批該等事項。在交易中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了有關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編製，並由公司秘書保存。

**(A)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堅先生

王平先生(主席)  
王安建博士

審核委員會須就有關財務及其他彙報、內部監控、外聘及內部審核事宜以及董事會不時釐定的其他事宜等職責充當其他董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核數師之間的溝通橋樑。審核委員會須協助董事會履行責任：對財務匯報提供獨立審閱及監察，促使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效能以及外聘及內部審核工作達到滿意的水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將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功能交由審核委員會負責，並制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運作模式》修訂版以體現該授權。修訂後的《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運作模式》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在聯交所及公司網站公佈。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須至少包括：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主動或應董事會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二零一八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全年及二零一八年度上半年的財務業績及財務報告、公司內部審計部門二零一七年內控報告及二零一八年審計計劃、本公司控股股東就不競爭協議的執行及其所發出的年度聲明、關聯交易條款等，會議還討論了有關聘用核數師及釐定其酬金事宜。所有審核委員會委員均參加了上述會議，外部核數師參加了第一次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B) 薪酬委員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 非執行董事

李堅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主席)  
馬青山先生

薪酬委員會須制定薪酬政策提交董事會批准(薪酬政策的考慮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以及執行董事會釐定的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二次會議：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八年度第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會議主要檢討了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二零一七年度的薪酬及二零一八年度的薪酬政策及結構，並決議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服務協議條款。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八年度第二次薪酬委員會會議，會議主要審議向董事會提交新增高級管理人員的聘職書及其薪酬、以及向罕王澳洲投資首席執行官兼總裁邱玉民博士授予獎勵，并審議通過罕王澳洲投資的股份期權計劃。

### (C) 提名委員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 執行董事

楊繼野先生(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安建博士  
馬青山先生

提名委員會須制定提名政策供董事會考慮，並執行經董事會批准的提名政策。



### 提名董事之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按照以下挑選準則及提名程序向董事會建議任命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1. 提名委員會應積極與本公司有關部門進行交流，研究本公司對新董事的需求情況，並形成書面材料；
2. 提名委員會可在本公司、本集團內部以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董事人選；
3. 搜集及評估初選人的(包括但不限於)下列資料及因素，並形成書面材料：
  - 3.1 各方面的多樣性，其中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工作經歷；
  - 3.2 資質，包括涉及本集團業務的相關行業的成就和經驗；
  - 3.3 是否願意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董事會成員及其他董事職務的職責；
  - 3.4 誠信及聲譽；
  - 3.5 參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因素及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初選人的獨立性；
  - 3.6 可能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及
  - 3.7 其他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的有關因素。
4. 徵得被提名人對提名的同意，否則不能將其作為董事人選；
5. 召集提名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
6. 在選舉新的董事前一至兩周，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的建議和相關材料；
7. 根據董事會決定和回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八年度，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二次會議，會議提名重選退任董事鄭學志先生為執行董事、潘國成博士為非執行董事及馬青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評核了王平先生、王安建博士和馬青山先生的獨立性，檢討了董事會人員、架構和組成，討論了本公司董事為履行職責所付出的時間和精力是否足夠，並審議及批准向董事會建議楊繼野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建議張晶女士及蘇麗珊女士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建議蘇麗珊女士擔任授權代表等議案。

### 多元化政策措施

本公司促進董事會成員在技巧、經驗及觀點等多樣化方面保持適當的平衡，以促進業務策略的執行及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

多元化是個寬泛的概念，在確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可以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的所有委任均以任人唯才為原則，結合公司業務模式及與時俱進的特定需要，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

### 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

甄選董事會成員人選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礎，最終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作出決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的八名董事中：男性八名；年齡在31-40歲之間的有一名，41-50歲的三名，51-60歲的三名，61歲及以上的一名；來自中國大陸的五名，來自香港的兩名及來自澳大利亞的一名；全部董事均接受過高等教育，其中有兩位獲得博士學位。董事分別在企業經營管理和風險管控、礦山勘探、開發、運營和投資、地質和礦產資源、財務、金融和證券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並且通過持續學習和培訓增強業務技能。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人員、架構和組成，認為董事具有多方面和豐富的經驗和技能，董事會架構合理，能夠保證公司維持較高水準運營。

教育及從業背景	董事人數	佔董事會總數比例
礦山勘探、開發和運營、地質	邱玉民和王安建共計2人	2/8
財務、投資、金融	鄭學志、李堅和王平共計3人	3/8
企業管理和風險管控	楊繼野、夏茁和馬青山共計3人	3/8

#### (D)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期間，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國成博士(主席) 楊繼野先生	王安建博士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邱玉民博士(主席) 楊繼野先生	王安建博士

於二零一八年度，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會議審議及批准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以及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增加重要性評估過程。



### 董事及核數師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就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以真實及公平的反映本集團狀況及於該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調配足夠資源編製經審核帳目。高級管理層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表現及營運有或可能有重大影響的財務編報及事宜，並對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所提出的查詢及關注做出讓其信納的回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所做出的適當披露。本公司聘請的獨立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編製責任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設置管理架構並做出適當授權，確定適當的會計政策，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供內部和外部使用，上述措施目的在於合理(但並非絕對)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無法完全消除)營運系統失誤及本集團未能達標的風險。董事會授權審核委員會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主動或應董事會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於二零一八年度，董事會已檢討了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涵蓋了財務監控及非財務監控。

本集團已經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職權分工做了規定，高級管理層對董事會負責，執行董事會決議，有權對本集團的各項運營進行管理和監控。

本公司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最新資料，載列有關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本集團已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關聯交易管理制度》，訂有《內幕信息披露制度》以識別、處理內幕消息，董事會適時考慮識別、處理內幕消息程式的有效性，以確保內幕消息於適當批准披露前維持保密，並以有效及一致的方式披露此類資訊。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經成立專門的內部審計機構(「審計部」)並制定相關制度並建立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式，確保內部監控和風險管控的有效性，並延伸至本集團控股的所有附屬公司。審計部由審核委員會直接領導，年度審計報告及計畫由審核委員會審批。審計部獨立開展公司內部審計督查工作，按照審核委員會批准的工作方案，在內部控制日常監督和專項監督的基礎上，從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和對公司目標的影響程度兩個角度，審計部二零一八年重點對採購業務、稅收風險、地採工程、工程造價審核等重點環節進行了有效測試和評價，出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評價意見。

審計部實施的公司內部控制評價程式主要包括：制定評價工作計畫、實施現場測試、認定控制缺陷、匯總評價結果及編報評價報告等環節。評價過程中，綜合運用個別訪談、問卷調查、專題討論、抽樣檢查、穿行測試、實地查驗和比較分析等方法和手段，充分收集公司內部控制設計和運行的有效證據，如實填寫內部控制風險評價底稿，研究分析內部控制缺陷。通過審計和監察公司風險管理體系及評價時發現一些內部控制缺陷，通過與管理層溝通後，實施整改。

通過上述工作，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參考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根據公司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 公司章程

於二零一八年度，章程細則並無重大變化。

### 與股東的溝通政策

本公司重視與股東之間的溝通，通過股東大會、業績發佈會、路演活動、接待來訪及電話諮詢等多種途徑增進與股東之間的瞭解及交流。二零一八年度，本公司組織十四場投資者交流會、三場媒體專訪及兩場業績發佈會。



#### (A) 股東權利

章程細則規定了全體股東的權利和義務。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周年／股東特別大會，以確保高度的問責水準和得知本集團的策略和目標。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二年修訂本)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根據章程細則，任何一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大會上投票之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成員，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上述要求中列明的事宜；上述大會應於相關要求遞呈後兩(2)個月內召開(請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抬頭致公司秘書)。倘董事會於遞呈要求後二十一(21)日內未能召開該大會，遞呈要求的人士可召開大會，由於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導致呈請人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予以補償。

根據上市規則，除大會主席以誠信基準決定僅有關會議程式及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可以舉手表決方式進行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之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之結果視為大會的決議。

#### (B) 向董事會送達股東查詢的程式

股東可向本公司送達書面查詢，以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議案。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

電話：+852 3188 8333

傳真：+852 3188 8222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提交及寄發正式簽署的書面呈請、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至上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身分證明，致使有關呈請、通知或聲明或查詢生效。股東資料或須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同時，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所有專門委員會主席(或如彼等未可出席，則各委員會之其他成員)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任何提問。獨立核數師亦應出席大會，以協助董事回答股東提出的有關疑問。

## 企業管治報告

### (C) 股東查詢

如閣下對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詢事項，如股份轉讓、更改地址、報失股份及股息單等，請致函或聯絡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聯絡方式如下：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及+852 2529 6087

網頁：www.computershare.com.hk

### (D) 投資者關係及通訊

本公司透過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易(<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自設網站([www.hankingmining.com](http://www.hankingmining.com))推動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權益人士的有效通訊，公司網站載有如下資訊：

- 章程細則、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董事簡歷；
- 公告、通函、定期報告、公司推介材料和新聞稿；
- 公司財務資訊、各年財務資訊摘要匯總；及
- 公司股票資訊。

本公司網站還有特設投資者日曆及公司資訊訂閱，以促進與投資者的溝通。

另外，本公司還適時發放公司諮詢及其他相關的財務資料，包括透過年報、中期報告、新聞稿及公告披露有關本公司業務表現和動向的詳細資料。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1. 董事構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 齡	於本集團的職位／頭銜 委任／重選日期	角 色 及 職 責
楊繼野先生	41歲	執行董事、 董事會主席及首席 執行官兼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重選 為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 為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負責制定及執行本集團運 營與發展的整體策略、 監管管理層執行和落實 策略及本集團日常運營 管理
鄭學志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首席 財務官、副總裁及 罕王綠色建材總裁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重選為 執行董事	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及會 計事務
邱玉民博士	56歲	執行董事、副總裁 及罕王澳洲投資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重選 為執行董事	負責本集團於澳大利亞業 務日常運營管理和投資
夏茁先生	53歲	執行董事、副總裁 及罕王(印尼)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重選 為執行董事	負責鎳礦業務日常運營管 理
李堅先生	51歲	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重選 為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王平先生	48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重選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王安建博士	65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重選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馬青山先生	4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重選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董事辭任／退任情況

姓名	年齡	職位／頭銜	委任日期	辭任／退任日期	角色及職責
潘國成博士	62歲	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重選為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由 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 五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 2. 非執行董事簡介

**李堅先生**，51歲，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李先生擁有超過22年的中國私募股權投資、企業融資及業務發展經驗。彼為SAIF Partners的合夥人。該公司管理的基金為中國最大規模及最成功的成長創業私募股權投資基金之一，主要針對中國市場。彼同時擔任於美國上市的Sinovac Biotech Ltd. (NASDAQ-GM:SVA)的非執行董事，並為SAIF Partners支持的其他四家中國私人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李先生畢業於美國麻省Amherst College。彼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期間，曾擔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2133)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 3. 執行董事簡介

**楊繼野先生**，41歲，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同時擔任傲牛礦業董事長、以及罕王綠色建材、罕王澳洲投資、HGM Resources Pty Ltd、PGO和罕王(印尼)董事。楊先生目前還擔任遼寧罕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通過過往及目前於本集團所擔任的職位，彼已於企業管治及管理方面積累16年以上的經驗。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楊先生與控股股東楊敏女士為母子關係。

**鄭學志先生**，49歲，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副總裁，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彼為傲牛礦業董事及罕王綠色建材總裁。鄭先生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會計事務。鄭先生亦為遼寧罕王投資有限公司監事及中機洛陽精密裝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憑藉其過往及目前於本集團所擔任的職位，鄭先生已於財務、審計、稅務及會計領域積累19年以上的經驗。鄭先生畢業於東北大學並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鄭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夏茁先生**，53歲，執行董事、副總裁及罕王(印尼)總裁，負責本集團日常行政事宜。彼目前擔任做牛礦業董事，並擔任合龍(瀋陽)貿易有限公司監事、KS及KKU監事。彼亦擔任罕王集團董事。夏茁先生已於採礦業積累22年以上的經驗。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邱玉民博士**，56歲，執行董事及副總裁，同時擔任罕王澳洲投資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兼總裁、以及PGO等本公司其他澳洲附屬公司的董事。邱玉民博士為澳大利亞地球科學家協會會員。邱玉民博士在勘探及業務發展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邱博士現時於澳洲上市公司Corazon Mining Ltd (ASX: CZN)擔任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期間於澳洲上市公司Primary Gold Limited (ASX: PGO)擔任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 4. 獨立非執行董事簡介

**王平先生**，4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王先生於企業財務、審核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王先生現時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崇義章源鎢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378)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博駿教育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758)擔任非執行董事，並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369)及雲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稱「雲南創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812)、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中国華星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485)、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252)及旅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嘉耀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626)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期間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32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期間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崇義章源鎢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37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期間及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期間分別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四川川潤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27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王安建博士**，6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資源戰略研究方面有著豐富的經驗。王安建博士目前擔任中國地質科學院全球礦產資源戰略研究中心名譽主任、教授，同時擔任中國環境科學學會常務理事，中國地質大學(北京)兼職教授。王安建博士現時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崇義章源鎢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37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馬青山先生，4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管理及諮詢方面擁有逾17年豐富經驗。彼於公司戰略規劃、業務模式與控制模式、數字化與網絡改造、併購後整合、企業績效管理、企業投資管理、業務流程優化及全球業務發展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馬先生獲得北京大學金融與電子商務雙學士學位，並獲得特許金融分析師(CFA)資格。馬先生現時擔任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69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 5. 高級管理人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請見下表：

姓名	年齡	職位／頭銜	簡歷
楊繼野	41歲	首席執行官及總裁	見執行董事簡介
鄭學志	49歲	首席財務官、副總裁及罕王綠色建材總裁	見執行董事簡介
邱玉民	56歲	副總裁、罕王澳洲投資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見執行董事簡介
夏茁	53歲	副總裁及罕王(印尼)總裁	見執行董事簡介
黃金夫	62歲	副總裁、傲牛礦業總裁	見下文

黃金夫先生，62歲，擔任副總裁及傲牛礦業董事及總裁，負責本集團鐵礦業務的日常運營和管理。黃先生為選礦工程師，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已於採礦業積累37年以上的經驗。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高級管理人員辭任

於本年度辭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請見下表：

姓名	年齡	辭任日期及辭任職務／頭銜	簡歷
潘國成	62歲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起辭任首席執行官及總裁職務	-

## 6. 聯席公司秘書

**張晶女士**，二零一一年三月加入本公司，至本報告日止期間，歷任本公司合規部經理、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及投資者關係部經理，其還擔任傲牛礦業監事。張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得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獲得英國謝菲爾德大學頒發的國際商事及歐盟法專業法學碩士學位證書。張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為雲南千和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從事公司、證券法律服務，期間擔任多家上市公司法律顧問。憑藉其過往及目前於本集團所擔任的職位，張女士已於公司治理、上市合規及投資者關係領域積累10年以上的經驗。

**蘇麗珊女士**，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全球企業服務供應商)上市公司服務部副經理，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擁有逾8年的相關工作經驗。蘇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為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所指符合公司秘書資格的人士。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Deloitte.

# 德勤

致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載於第78頁至第196頁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在內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提供意見的基礎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本行於該等準則項下責任詳載於本行報告核數師就審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段落中。本行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核數師道德守則(「守則」)規定獨立於貴集團，本行亦已滿足該守則項下對本行的其他道德要求。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本行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即根據本行的專業判斷，對本行審閱當期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本行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及出具本行意見時被作為整體進行應對，本行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個別的意見。

### 關鍵審計事項

### 本行的審計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 長期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勘探及估值資產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

請參閱附註19至22

吾等將作為鐵礦業務(定義見附註1)及金礦業務(定義見附註1)主要資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勘探及估值資產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在於該等資產受到商品價格持續波動的影響，且減值評估涉及重大不確定性估計。

貴集團管理層審閱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其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以較高者為準)減出售成本)，以釐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虧損。

該等有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其高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釐定，而有關計算涉及關於貼現率、鐵礦及黃金售價及各資產或有關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現金流量所採納假設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及前瞻性估計。

誠如附註22所述，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一處露天開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64,188,000元。

吾等就管理層減值評估所進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識別長期資產減值跡象的方法，並核查有關方法是否合理且有理據支持；
- 了解及評估有關長期資產減值評估之關鍵控制措施之設計及實施；
- 了解管理層採納的方式及對公平值及出售成本的估計(例如該等資產的出售計劃及市值)，以及評估其採納的方式及有關估計是否屬合理及可靠；
- 評估管理層於計算個別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時所採用的模型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及
- 了解預計現金流量，評估有關產量、商品售價、收益增幅、市場前景及行業走勢的假設，及將有關參數與現有市場數據及現有外部標準以及過往表現進行比較。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 本行的審計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續)

#### 列為終止經營業務的重大業務出售

請參閱附註13

吾等確定待售鎳礦業務(定義見附註1)的分類及呈列為關鍵審計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貴集團訂立一份股份出售及購買協議，據此，貴公司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貴集團的鎳礦業務。該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獲股東批准，預期將於報告期結束後十二個月內完成。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貴集團須將鎳礦業務視作終止經營業務處理，相關資產及負債將分類為持作出售，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規定計量。此舉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內的多項呈列變動及披露，包括須重列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相應數目及作出相關披露。

吾等就視作終止經營業務的鎳礦業務出售進行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有關作出會計判斷之關鍵控制措施之設計及實施；
- 審閱相關出售協議、了解相關協議條款，及分析對出售事項預期完成日期的估計的合理性以及對鎳礦業務的分類及呈列的影響；
- 評估鎳礦業務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公平值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
- 審閱相關披露以評估呈列及相關重列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載列的資料，但並不包括其中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核數師行的報告。

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本行亦不對其表示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就本行審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行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及，於閱讀時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行於審計中所獲知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其他方面似乎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基於本行已經完成的工作，本行認為該等其他資料中有重大陳述錯誤，本行須報告該事實。就此方面而言，本行無任何報告。

###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貴公司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貴公司董事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披露(如適用)有關持續經營的事項並採用持續經營的基準編製賬目，除非貴公司董事準備清算或終止運營貴集團，或因別無其他實際可行選擇而不得不如此行動。

治理層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 核數師就審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本行的目的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獲得合理保證，以及出具包括根據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本行的意見，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的核數師報告。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責任。合理保證為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確保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是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能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倘若其個別或合共能夠合理預期影響使用者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被視作重大錯誤陳述。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本行在審閱全過程中應用專業判斷及保持職業謹慎。本行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獲得充足及適當為本行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的審計憑證。未能發現由於欺詐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因為欺詐可能涉及合謀、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
- 獲得對與設計適當審計程序相關的內部控制的理解，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基於所獲得的審計憑據，判斷貴公司董事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是否合適，相關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倘若本行判斷確實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本行必須在本行核數師報告中強調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有關披露，倘若該等披露不夠充分，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本行的判斷乃基於截至本行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計憑據。然而，日後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終止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整體列報方式、結構以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的交易及事件。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分適合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達意見。本行負責集團審計的指引、督導及執行。本行仍然對本行的意見負全部責任。

本行與治理層就以下事項進行溝通，其中包括預期審閱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計結果，包括我們在審閱中識別的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本行亦為治理層提供一份聲明闡明本行遵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以及與他們溝通被合理認為涉及本行獨立身份以及(如適用)相關保障的各種關係及其他事項。

本行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確定該等事項對於審閱當期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因此屬於關鍵審計事項。本行於本行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禁止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端罕有情形下，本行確定不應在本行報告內通告某事項，因為如此做的不利後果將合理預期會超過此類通告的公共利益。

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委聘審計合夥人為謝明輝。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5	<b>1,165,491</b>	1,055,763
銷售成本		<b>(655,189)</b>	(575,217)
毛利		<b>510,302</b>	480,546
其他收入	7	<b>4,174</b>	4,314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b>(66,217)</b>	(2,373)
分銷及銷售開支		<b>(38,082)</b>	(34,466)
行政開支		<b>(182,461)</b>	(132,375)
研發開支		<b>(5,004)</b>	(475)
融資成本	9	<b>(90,582)</b>	(105,093)
除稅前溢利	10	<b>132,130</b>	210,078
所得稅抵免(開支)	11	<b>52,792</b>	(80,01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		<b>184,922</b>	130,061
<b>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溢利	13	<b>(10,882)</b>	734,926
<b>年內溢利</b>		<b>174,040</b>	864,987
<b>其他全面(開支)收益</b>			
<b>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b>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	(79)
<b>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b>			
公平值(虧損)收益：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b>(5,172)</b>	-
— 可供出售投資		-	6,306
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重新分類調整已計入			
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		-	(10,229)
於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重新分類調整已計入			
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虧損		-	5,034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b>(20,715)</b>	2,175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累計匯兌儲備至損益		-	19,944
		<b>(25,887)</b>	23,230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所得稅)		<b>(25,887)</b>	23,151
<b>年內全面收益總額</b>		<b>148,153</b>	888,138

(續)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185,230</b>	129,862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b>(5,570)</b>	747,3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b>179,660</b>	877,163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308)</b>	199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b>(5,312)</b>	(12,375)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虧損		<b>(5,620)</b>	(12,176)
		<b>174,040</b>	864,987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158,360</b>	901,811
非控股權益		<b>(10,207)</b>	(13,673)
		<b>148,153</b>	888,138
<b>每股盈利</b>	18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人民幣分)		<b>9.8</b>	47.9
攤薄(人民幣分)		不適用	47.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人民幣分)		<b>10.1</b>	7.1
攤薄(人民幣分)		不適用	7.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710,054	865,421
無形資產	20	279,270	676,437
預付租賃款項	21	117,480	137,314
可供出售投資	29	–	21,7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30	9,359	–
遞延稅項資產	23	72,516	10,189
應收貸款	24	10,000	11,3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498	49,199
受限制存款	25	21,102	3,797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	3,020	–
		<b>1,224,299</b>	<b>1,775,43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6	73,294	89,669
預付租賃款項	21	28,226	29,76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27	442,505	820,33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28	275,014	–
可收回稅項		–	339
可供出售投資	29	–	406,79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0	459,993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	20,158	45,45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	328,664	394,911
		<b>1,627,854</b>	<b>1,787,260</b>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3	<b>831,448</b>	<b>369,955</b>
		<b>2,459,302</b>	<b>2,157,215</b>
<b>流動負債</b>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32	565,057	504,087
合約負債		3,167	–
借貸	33	1,108,500	1,151,887
應付代價	34	–	65,180
稅務負債		77,215	84,614
融資租賃項下承擔	38	2,638	–
		<b>1,756,577</b>	<b>1,805,768</b>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13	<b>351,237</b>	<b>23,687</b>
		<b>2,107,814</b>	<b>1,829,455</b>
<b>流動資產淨值</b>		<b>351,488</b>	<b>327,760</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575,787</b>	<b>2,103,195</b>

(續)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7	148,960	149,137
儲備		1,203,483	1,066,3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52,443	1,215,457
非控股權益	39	188,407	186,381
<b>總權益</b>		<b>1,540,850</b>	1,401,838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33	–	455,420
應付代價	34	–	241,100
復墾撥備	35	23,648	1,580
退休福利責任	36	–	1,558
遞延稅項負債	23	–	1,699
融資租賃項下承擔	38	11,289	–
		34,937	701,357
		<b>1,575,787</b>	2,103,195

第78頁至第196頁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且已由其代表簽署：

楊繼野

董事

鄭學志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盈餘	未來發展	投資重估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以股份為基礎	退休福利計劃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49,137	495,537	84,970	512,098	11,767	-	(51,322)	2,936	(557,161)	207	(614)	(45,479)	602,076	203,093	805,169
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	-	-	-	877,163	877,163	(12,176)	864,98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	-	-	-	-	(10,229)	-	-	-	-	-	-	-	(10,229)	-	(10,229)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	-	-	4,883	-	-	-	-	-	-	-	4,883	151	5,034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計入損益的累計匯兌儲備	-	-	-	-	-	-	19,944	-	-	-	-	-	19,944	-	19,944
重新分類	-	-	-	-	-	-	19,944	-	-	-	-	-	19,944	-	19,94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的其他項目	-	-	-	-	6,506	-	3,599	-	-	(55)	-	-	10,050	(1,648)	8,402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1,160	-	23,543	-	-	(55)	-	877,163	901,811	(13,673)	888,138
轉撥至未來發展基金儲備(經扣除已動用款項)	-	-	-	40,522	-	-	-	-	-	-	-	(40,522)	-	-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42)	-	-	-	-	-	-	-	31,344	-	-	-	-	31,344	-	31,34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4)	-	-	-	-	-	-	-	(34,280)	-	-	-	-	34,280	(3,039)	(3,039)
已付特別股息(定義見附註17)	-	(319,774)	-	-	-	-	-	-	-	-	-	-	(319,774)	-	(319,774)
撥至盈餘儲備的溢利	-	-	26,111	-	-	-	-	-	-	-	-	(26,111)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49,137	175,763	111,081	552,620	12,927	-	(27,779)	-	(557,161)	152	(614)	799,331	1,215,457	186,381	1,401,838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見附註2)	-	-	-	-	(12,927)	(4,568)	-	-	-	-	-	12,655	(4,840)	-	(4,84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重列)	149,137	175,763	111,081	552,620	-	(4,568)	(27,779)	-	(557,161)	152	(614)	811,986	1,210,617	186,381	1,396,998
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	-	-	-	179,660	179,660	(5,620)	174,040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5,172)	(16,128)	-	-	-	-	-	(21,300)	(4,587)	(25,887)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5,172)	(16,128)	-	-	-	-	179,660	158,360	(10,207)	148,153
轉撥至未來發展基金儲備(經扣除已動用款項)	-	-	-	41,429	-	-	-	-	-	-	-	(41,429)	-	-	-
豁免非控制權益注資(附註e)	-	-	-	-	-	-	-	-	-	-	-	-	-	6,280	6,280
於出售澳洲礦業時重新分類(定義見附註b)	-	-	(2,674)	-	-	-	-	-	-	-	-	2,674	-	-	-
附註14	-	-	(2,674)	-	-	-	-	-	-	-	-	2,674	-	-	-
已付股息(附註17)	-	-	-	-	-	-	-	-	-	-	-	(14,962)	(14,962)	-	(14,962)
撥至盈餘儲備的溢利	-	-	13,916	-	-	-	-	-	-	-	-	(13,916)	-	-	-
購回普通股(附註37)	(177)	(1,563)	-	-	-	-	-	-	-	-	-	-	(1,740)	-	(1,740)
向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出售罕王澳洲投資	-	-	-	-	-	-	-	-	-	-	-	-	168	168	168
(定義見附註12)的3%股份(附註39a)	-	-	-	-	-	-	-	-	-	-	-	168	168	5,953	6,12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48,960	174,200	122,323	594,049	-	(9,740)	(43,907)	-	(557,161)	152	(446)	924,013	1,352,443	188,407	1,540,850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公司法及法規以及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從按照適用於在中國成立的企業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列報的除稅後溢利撥出10%至法定盈餘儲備。當法定盈餘儲備的結餘達到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可停止撥付法定盈餘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彌補去年的虧損(如有)及以資本化發行的方式轉換為資本。然而，將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轉為資本時，該公積金中未轉為資本的結餘不可少於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的25%。

- (b) 根據中國的法規，本集團(定義見附註1)附屬公司撫順罕王傲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傲牛礦業」)、撫順罕王毛公鐵礦有限公司、撫順罕王興洲礦業有限公司(「興洲礦業」)及撫順罕王上馬礦業有限公司(「上馬礦業」)須按每年所開採的每噸鐵礦石轉撥人民幣5至1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至10元)至將用於加強安全生產環境及改善設施的未來發展基金。該基金僅可用作鐵礦業務(定義見附註1)的未來發展，不得用作分派予股東。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備的未來發展基金為人民幣58,41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2,264,000元)。年內動用的金額為人民幣16,98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1,742,000元)。

- (c) 特別儲備主要指當二零一三年本公司(定義見附註1)的業務合併涉及共同控制實體時，其時權益股東的出資／向其時權益股東作出的分派。

- (d) 其他儲備指(1)由於附註42所詳載的股份認購交易而造成本集團於罕王澳大利亞有限公司(「罕王澳大利亞」)的股權受攤薄影響，於截至二零一六年止年度從100%攤薄至97%；及(2)由於詳情載於附註39的股份轉讓而造成本集團於罕王澳洲投資的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97%攤薄至94%的影響。

- (e)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罕王澳洲投資(由本集團擁有97%及由Golden Resource擁有3%權益，而Golden Resource由罕王澳洲投資的董事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邱玉民博士(「邱博士」)擁有100%股權及控制)及Golden Resource訂立一份貸款資本化協議，據此本公司擬將其過往給予罕王澳洲投資的貸款42,000,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209,345,000元)資本化，作為向罕王澳洲投資的注資(「注資」)。Golden Resource將獲豁免該出資，而其於罕王澳洲投資之股權維持不變。Golden Resource的豁免金額1,260,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6,280,000元)被視為向邱博士的薪酬付款並立即計入損益，及於股權項下的「非控股權益」相應進賬。

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於注資完成日期後，邱博士須繼續於罕王澳洲投資或罕王澳洲投資指定的任何聯屬公司工作至少五年，期間邱博士及Golden Resource概不得轉讓於罕王澳洲投資的任何或所有股份。倘邱博士或Golden Resource未能履行上述責任，本公司有權以1,300,000澳元代價購回Golden Resource持有的罕王澳洲投資3%股權，而邱博士與Golden Resource必須予以協助。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和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b>123,272</b>	1,270,738
就以下項目作出的調整：		
融資成本	<b>91,184</b>	120,805
利息收入	<b>(4,241)</b>	(3,244)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減值虧損	<b>64,188</b>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b>406</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b>11,060</b>	(584)
由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的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5,0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96,146</b>	149,966
預付租賃款項轉出	<b>28,554</b>	28,244
攤銷無形資產	<b>48,780</b>	55,088
出售附屬公司的除稅後收益	<b>(6,779)</b>	(1,091,08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10,22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b>(7,883)</b>	-
外匯(收益)虧損淨值	<b>(3,580)</b>	4,101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31,344
豁免一名董事注資	<b>6,280</b>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b>447,387</b>	560,178
存貨增加	<b>(18,223)</b>	(16,755)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201,803)</b>	(413,14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款項減少	<b>324,396</b>	-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b>443,047</b>	240,970
合約負債增加	<b>3,040</b>	-
退休福利責任增加	-	34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b>997,844</b>	371,285
已付所得稅	<b>(23,200)</b>	(27,151)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值</b>	<b>974,644</b>	344,134

(續)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b>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代價的付款		(2,000)	(1,000)
已收利息		4,241	3,24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05,071)	(285,711)
來自出售金礦業務(定義見附註1)的現金淨流入	14	-	1,166,751
出售金礦業務應付的資本利得稅	14	(14,241)	-
來自出售上馬礦業的現金淨流出	14	(605)	-
來自收購PGO(定義見附註1)的現金淨流出	12	(169,988)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1,662,734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1,660,996)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554,507)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507,144	-
購買無形資產		(32,810)	(25,986)
支付預付租賃款項		(12,754)	(12,9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3,881	11,192
提取受限制存款		-	304
存入受限制存款		(3,722)	(3,791)
<b>投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b>		<b>(450,432)</b>	<b>853,823</b>
<b>融資活動</b>			
提取借貸及信貸融資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30,317	97,795
存入借貸及信貸融資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8,044)	(99,554)
融資租賃合同的融資租賃付款		(15,984)	-
融資租賃合同的預付款項		-	(8,543)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		(1,740)	-
新增借款		1,056,082	1,292,136
償還借款		(1,575,476)	(1,743,091)
已付利息		(50,932)	(79,374)
向本公司擁有人派息		(14,962)	(319,774)
<b>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b>		<b>(580,739)</b>	<b>(860,405)</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減少)增加</b>		<b>(56,527)</b>	<b>337,552</b>
<b>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394,911</b>	<b>70,162</b>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時所撤銷興洲礦業的 銀行結餘及現金		-	(6,113)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時所撤銷罕王(印尼)的 銀行結餘及現金		(8,980)	-
匯率變動的影響		(740)	(6,690)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代表</b>		<b>328,664</b>	<b>394,91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為Bisney Success Limited、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及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其最終控股股東為楊繼野先生(彼亦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總裁兼執行董事)及楊敏女士(彼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統稱「**控股股東**」)。本公司於開曼群島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起在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其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附註39。

有關金礦業務(「**金礦業務**」)的經營分部去年終止經營，同時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完成出售Hanking Australia Pty Ltd(「**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然而，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透過成功收購Primary Gold Limited(「**PGO**」，一名獨立第三方，為曾在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重新開展金礦業務。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2。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印尼鎳礦勘探、開採、冶煉及銷售業務(「**鎳礦業務**」)於Hanking (Indonesia) Mining Limited(「**罕王(印尼)**」)及其附屬公司被分類為持作出售類別(於附註13披露)後終止經營。

持續經營業務方面，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三項主要業務：

- (i) 鐵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鐵礦業務**」)；
- (ii) 金礦業務；及
- (iii) 建築材料生產及銷售。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2.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始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乃於初始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於初始應用日期的任何差異乃於期初保留盈利確認，而比較資料尚未重列。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規定，本集團選擇僅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對所有於初始應用日期前的合約修改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所有修改的綜合影響於初始應用日期反映。

本集團從以下主要來源(來自客戶合約)確認收入。

- 生產及銷售鐵精礦
- 生產及銷售粗鎳
- 銷售原材料及剩餘材料
- 生產及銷售建築材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2.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續)

有關本集團因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導致的履約責任及會計政策的資料分別於附註5及3披露。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除將從客戶提前收取的代價從「其他應付款項」分類至「合約負債」外，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當前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載於附註2.3。

下表概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各項目之影響。並無包括不受此變動影響之項目。

##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附註	所呈報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並無應用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32	565,057	3,167	568,224
合約負債		3,167	(3,167)	-

## 對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影響

	所呈報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並無應用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42,771	3,040	445,811
合約負債增加	3,040	(3,040)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2.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將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減值)追溯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日期)尚未取消確認的工具，且並無將該等規定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取消確認的工具。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盈利及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中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或許不能用作比較，原因為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的會計政策於附註3披露。

####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概述

下表闡述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金融資產於初始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分類及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2.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附註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按		過往分類為貨款及應收款項		遞延稅項資產	投資重估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保留盈利
		可供出售投資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結餘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428,572	-	-	1,150,918	10,189	12,927	-	799,331
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重新分類：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	(a)	(428,572)	428,572	-	-	-	(12,927)	-	12,927
來自貸款及應收款項	(b)	-	-	631,014	(631,014)	-	-	-	-
重新計量：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減值 - 其他應收款項	(c)	-	-	-	(362)	90	-	-	(27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公平值調整	(b)	-	-	(6,090)	-	1,522	-	(4,568)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	428,572	624,924	519,542	11,801	-	(4,568)	811,986

## (a) 可供出售投資

## 從可供出售投資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本集團價值人民幣21,778,000元的上市股權投資及價值人民幣406,794,000元的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合共人民幣428,572,000元)從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與該等過往按公平值列賬的上市股權投資及非上市投資基金有關的公平值收益分別為人民幣7,831,000元及人民幣5,096,000元(合共人民幣12,927,000元)，經扣除所得稅後，從投資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盈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2.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作為本集團現金流量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的慣例是於票據到期應付前向金融機構貼現部分票據及向供應商背書部分票據，並終止確認已貼現或背書的票據，前提為本集團已將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相關對手方。因此，本集團應收票據人民幣631,014,000元被視作於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內，及已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公平值與賬面值之間的有關差額人民幣6,090,000元經已調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因此相應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522,000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確認並計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 (c)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一直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就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個別評估，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債務人的過往違約經驗及信貸評級、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目前及預測狀況走勢的評估進行估算。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虧損撥備，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原因為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概無大幅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額外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362,000元及相應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90,000元(合共人民幣272,000元)已於保留盈利中確認。額外虧損撥備自相關資產中扣除。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並無就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存款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全部虧損撥備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透過期初保留盈利重新計量的金額	7,553 36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7,91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2.3 應用所有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由於上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變更，必須重列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下表顯示就各受影響的單獨項目確認的調整。尚未計入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	21,778	(21,778)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1,778	–	21,778
遞延稅項資產	10,189	1,612	–	11,801
<b>流動資產</b>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820,335	(631,376)	–	188,95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應收款項	–	624,924	–	624,924
可供出售投資	406,794	(406,794)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406,794	–	406,794
<b>流動資產淨值</b>	<b>327,760</b>	<b>(6,452)</b>	–	<b>321,308</b>
<b>流動負債</b>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504,087	–	(127)	503,960
合約負債	–	–	127	12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103,195</b>	<b>(4,840)</b>	–	<b>2,098,355</b>
<b>股本及儲備</b>				
儲備	1,066,320	(4,840)	–	1,061,48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15,457	(4,840)	–	1,210,617
<b>總權益</b>	<b>1,401,838</b>	<b>(4,840)</b>	–	<b>1,396,998</b>

附註：就呈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間接方法計算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的變動乃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如上文披露)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sup>5</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待定日期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適用於收購日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sup>5</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全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識別租賃安排以及對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的全面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而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售後租回交易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釐定有關轉讓相關資產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分租及修改租約的規定。

承租人的會計處理已取消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分，轉為由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以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須視乎若干例外情況)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按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租賃負債最初按當日未支付的租賃款現值計量。其後按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調整的影響等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預付租賃付款呈報為與租賃自用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相關的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呈報為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租賃負債相關的租賃付款將被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並由本集團作為融資現金流量呈報，而預付租賃付款將繼續按性質作為投資或經營現金流量(視乎適用情況而定)呈報。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經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土地的融資租賃安排及預付租賃付款確認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會導致該等資產的分類出現潛在變動，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單獨呈報使用權資產或按於擁有相應有關資產時呈列的相同項目合併呈報。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詳盡的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人民幣31,243,000元，於附註41披露。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的定義。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以及相應的負債，除非該等租賃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的條件。

此外，本集團現時認為已支付可退還租賃按金人民幣1,983,000元為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適用的租賃項下的權利。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付款，因此，該等按金賬面值可調整至攤銷成本。對已付可退還租賃押金的調整將被視作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

應用新的規定可能導致上述計量、呈報及披露的改變。本集團已選用可行權宜方法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過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確定為租賃的合約，且不會對過往未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確定為包含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未重新評估初始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是否為租賃合約或是否包含租賃。此外，本集團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承租人之應用選擇採用經修改之追溯法，並將確認首次應用對年初保留盈利之累計影響，而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本集團使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對之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例如於相似經濟環境中屬相似類別的相關資產並具有相似剩餘租賃期限的租賃)應用單一貼現率。
- 倘合同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可使用事後確認法，如在釐定租賃期限時。
- 在初始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將初始直接成本排除在外。
- 將租賃期限在初始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作為「短期租賃」入賬。

### 3.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各報告期末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詳見下文的會計政策)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貨物交換所得代價的公平值而釐定。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而將收取或轉移一項負債而將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須運用另一種估值技術作出估計。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將考慮該等特點。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部分類似地方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則除外。

對於按公平值交易以及將在隨後期間採用不可觀察輸入值以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的金融工具而言，估值技術須經校準以致於初始確認時採用估值技術得出的結果相等於交易價。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按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而定，公平值計量可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即擁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因其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獲得可變回報的權利；及
- 能夠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特別是，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項目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有關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綜合基準(續)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非控股權益指現時賦予其持有人於相關附屬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其淨資產的權利的所有權權益。

####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出現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的變動並無導致本集團對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會作為股本交易入賬。本集團的權益相關組成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按比例分佔權益在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之間重新分配相關儲備。

非控股權益的經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間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

當本集團喪失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則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如有)的資產及負債，並於損益賬確認相關損益，乃按(i)已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總和與(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差額計算。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就該附屬公司確認的全部金額按猶如本集團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結轉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的其他類型權益)。喪失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視作用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其後會計處理的初步確認公平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投資初步確認的成本。

#### 收購一間不構成業務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收購一組不構成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時，本集團透過將購買價按照各自的公平值分配至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以識別及確認所收購的個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其後將購買價的餘下結餘按其於購買日期的相對公平值分配至其他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有關交易並不會產生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的賬面值如將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而收回，則會分類為持作出售。此條件僅於資產(或出售組別)可以其現況供即時出售(僅受出售相關資產(或出售組別)的一般慣常條款所規限)，且極有可能達致出售交易時，方被視為達成。管理層必須承諾進行出售，即應預期於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合資格確認為一項已完成出售。

當本集團承諾進行涉及失去一家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計劃，倘符合上述條件，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分類為持作出售，不論本集團會否於出售後保留相關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類別)乃按其過往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低者計量，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除外，該等資產持續按照相關章節所載的會計政策計量。

#### 客戶合約收入(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規定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

根據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或隨著)完成履約責任，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的「控制權」轉移予顧客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貨品或明確貨品或本質上相同的一系列明確貨品。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入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入(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規定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續)

#### 可變代價

就訂有可變代價(其售價其後可調整)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以(a)預期價值法；或(b)最有可能獲得的金額估計其可獲得的代價金額，視乎哪種方法可更有效預測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而定。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乃包含於交易價格內，惟僅當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性在其後獲解決，致使有關估計金額很大可能不會導致於將來出現重大收入撥回，其方可包含於交易價格內。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其有關可變代價估計金額是否已設限的評估)，以忠實反映於報告期末的情況及於報告期內的情況變動。

本集團生產鐵精礦、粗鎳、發泡陶瓷及原材料及剩餘材料，並向顧客直接出售產品。收入於客戶獲得有關產品控制權及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的時間點確認。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租賃

凡租賃條款規定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撥歸承租人的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按於租賃開始時的公平值或最低租賃款項的現值兩者的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承擔的相關負債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作為融資租賃承擔。

租賃付款乃於融資費用及租賃承擔的扣除之間分配，以便得出負債餘額的固定利率。融資費用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融資費用是直接源自合格資產，則根據本集團就借貸成本採取的一般政策而撥充資本(見下文會計政策)。

經營租賃付款，包括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獲得土地成本，乃以直線法就租賃期間確認為開支。

####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本集團就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項目的物業權益付款時，本集團根據各項目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撥歸本集團分別評估各個項目的分類，除非上述兩個項目明顯均為經營租賃，在此情況下整體物業均列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全部代價(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項)按土地項目及樓宇項目於初始確認時所佔租賃權益相應的公平值比例於租賃土地項目與樓宇項目之間分配。

倘若相關款項能夠可靠地進行分配，列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以直線法於租賃期間攤銷。當相關款項不能夠可靠地在租賃土地項目與樓宇項目之間進行分配時，整體物業一般按租賃土地為融資租賃項下持有進行分類。

#### 外幣

在編製各個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當時匯率換算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平值入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外幣(續)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的業務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現行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益及開支項目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使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在權益內換算儲備一欄中累計(按適用情況歸屬予非控股權益)。

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含有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或部分出售含有海外業務的合營安排或聯營公司的權益(其保留權益成為一項金融資產))時，於本公司擁有人就該業務應佔的股權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 借貸成本

直接用作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列作該等資產的成本，直到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於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隨附條件並將取得補助時確認。

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向本集團即時提供財務資助而不涉及日後未來相關費用的應收政府補助，於收取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退休福利成本及終止福利

用以支付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款項於僱員提供使其有權獲得有關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確認。

就界定福利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提供福利的成本乃按照預估單位利益法釐定，並於各年報期末進行精算估值。重新計算金額(包括精算損益、資產上限變動的影響(如適用)及計劃資產的回報(利息除外))即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反映，而支出或進賬於產生期間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重新計算金額將即時於保留盈利內反映，並將不會重新列入損益。過往服務成本在計劃修訂期內於損益確認。利息淨值透過對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值採用期初貼現率計算。

界定福利成本分類如下：

- 服務成本(包括現時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及削減及結算錄得的收益及虧損)；
- 利息開支或收益淨值；及
- 重新計算。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退休福利責任代表本集團界定福利計劃實際虧損或盈餘。由此計算產生的盈餘將不多於以該計劃收回款項模式的經濟收益的現值或該計劃的未來供款減額。

終止福利的負債於本集團實體不可再取消提供終止福利及實體確認任何有關重組成本的較早者發生時確認。

僱員或第三方的酌情供款於向計劃支付該等供款時削減服務成本。

當計劃的正式條款列明僱員或第三方需要供款時，會計處理取決於供款是否與服務相關聯，如下所列：

- 倘若供款與服務並無關聯(例如需要供款以減少計劃資產損失或精算損失導致的虧損)，其於對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值的重新計算金額內反映。
- 倘若供款與服務相關聯，則可削減服務成本。對於取決於服務年期的供款金額，實體透過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70節所規定的總福利分配方法將供款分配至服務期間以削減服務成本。對於獨立於服務年期的供款金額，實體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內削減服務成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乃按僱員提供服務時預計將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進行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另行規定或允許將有關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則除外。

負債乃就屬於僱員的福利(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等)並經扣除任何已支付金額後進行確認。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支付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有關釐定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交易的公平值的詳情載於附註42。

#####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未慮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公平值，根據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按直線法於歸屬期內支銷，而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亦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作出對預期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能反映經修訂估計，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亦會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尚未行使，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繼續於其他儲備列賬。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抵扣的收入或開支以及從未扣稅或抵扣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的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動用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則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一般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於一宗交易中首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資產及負債產生的暫時差額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很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則除外。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利益及預計將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削減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已實施或大致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計適用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預計收回或償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時產生的稅務後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予對銷的情況為：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以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對銷，及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當局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及本集團擬按淨值基準清算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除非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及永久持有的土地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產品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及永久持有的土地)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永久持有的土地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

持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即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符合條件的資產而言)本集團會計政策下的資本化借貸成本。該等物業在竣工及可投入擬定用途時，被歸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該等資產可作為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折舊的確認乃以直線法按資產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減其於可使用年期的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期末時檢討，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先計提的基準入賬。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乃按與自置資產相同的基準於其預計可使用年期折舊。然而，當無合理確定擁有權將於租賃期末獲得，則資產按租賃期及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計持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或報廢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釐定並計入損益中。

#### 未來作業主自用的開發中樓宇

倘樓宇在開發中作生產或行政用途，則於施工期間就預付租賃款項攤銷計提的撥備計入在建樓宇成本。在建樓宇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樓宇於可供使用時(即於樓宇處於適當位置及狀況可按管理層擬定的方式經營時)開始折舊。

#### 無形資產

#####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基準確認，或採用產量法確認。估計可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先計提的基準列賬。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續)

##### 內部形成的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的研發階段)所產生的內部形成無形資產，僅在符合以下條件時方予確認：

- 技術水平足以完成無形資產，致使該項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銷售；
- 有意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銷售；
- 擁有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具備充足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以完成其發展，並使用或銷售此無形資產；及
- 能夠可靠衡量於開發期間無形資產產生的開支。

初始確認內部形成無形資產的金額為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條件之日起產生的開支總和。倘並無內部形成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開支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初始確認後，內部形成無形資產按個別收購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續)

##### 內部形成的無形資產－勘探及估值資產

如所產生的勘探及估值成本被視為日後可透過開採活動或銷售收回，或勘探活動尚未足以對有否儲備達致合理評估階段，則有關勘探及估值成本會於勘探階段撥充資本，並作為無形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入勘探及估值資產一類內。

勘探及估值資產包括下列項目直接應佔的成本：

- 研究及分析現有勘探數據；
- 地質研究、勘探鑽井及採樣；
- 評核及測試開採及會計處理的方法；
- 編製前期可行性研究及可行性研究報告；

勘探及估值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勘探及估值成本包括對現有礦體進行深入礦化產生的開支。勘探及估值權將於獲得採礦權證後立即轉撥至採礦權。當出現顯示該資產的賬面值可能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事實或情況時，勘探及估值權的賬面值會作減值評估。

#### 採礦權

採礦權按成本減攤銷及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採礦權以直線法按有關權利未屆滿年期或以產量法按根據各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及礦區的探明及概算儲量得出的礦區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予以攤銷。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解除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值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解除確認資產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續)

#####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在報告期末，本集團檢查其使用年期有限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受到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範圍(如有)。

有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個別估計，當不可能單獨估計某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穩定的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以其他方式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穩定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現時市場估值及其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獲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分攤減值虧損時，應當先抵減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再根據相關單位中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抵減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抵減後各資產的賬面值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及零。因此而導致的未能分攤的減值虧損金額，應當按照相關單位中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所佔比重進行分攤。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中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至重新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於過往年度假設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扣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達成出售所必要的成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律或推定)，而本集團將須履行該責任且該責任的金額能可靠估計，即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經考慮責任所附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根據於報告期末為履行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計算。倘撥備乃按履行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則按有關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計值。

#### 閉礦及復墾

本集團的採礦、精煉和冶煉活動通常可能引致對礦區進行閉礦或復墾的義務。閉礦及復墾工作可包括設備的清除及拆除；廢棄物料的清理及修復；礦區及土地的復墾。所需的工作範圍和相關成本取決於相關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及本集團的環保政策。

對每個閉礦及復墾項目的成本的撥備在發生干擾環境的事項時進行確認。倘若干擾環境事項的影響在整個經營存續過程中增加，則撥備也相應增加。撥備包括的成本涵蓋預期在經營活動存續過程中以及在經營活動因發生與報告日期的干擾事項而終止時逐漸出現的所有的閉礦及復墾活動。可能影響最終閉礦及復墾活動(例如作為開採或生產過程一部分的廢物處理)的經常性經營成本並不計提撥備。因諸如計劃外排放導致的污染等不可預知事項而產生的成本，在該事項導致一項很可能發生且能夠可靠估計的義務時，確認為一項開支和負債。

實際閉礦及復墾開支的時間依賴於若干因素，例如資產的週期及性質、經營執照狀況、本集團的章程準則以及經營礦區環境。開支或會於閉礦前後產生，並可延續一段時間，視乎閉礦及復墾的要求而定。

閉礦及復墾撥備按照未來現金流量的預期價值計量，再折現至現值後根據對各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量的其他估計的可能性進行釐定。於初步確認閉礦及復墾撥備時，相應成本作為一項資產予以資本化，反映取得經營業務未來經濟利益的部分成本。閉礦及復墾的資本化成本乃於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採礦相關資產內確認，並據此計提折舊。撥備的價值隨着折現影響的轉回逐步增加，產生的開支確認為融資成本。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金融資產的所有日常買賣乃於交易日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惟不包括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初始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受限制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從其公平值扣除(視乎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當)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始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 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規定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乃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而達致目的；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隨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規定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續)

#####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總賬面值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個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攤銷成本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確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起，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總賬面值予以確認。

##### (ii)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由於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而引致的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其後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項下累計。減值撥備於損益中確認，並在不減少該等應收款項賬面值的情況下對其他全面收益作出相應調整。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相當於倘該等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而本應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當該等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準則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損益淨值包括該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下。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規定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

本集團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計年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而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的當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進行個別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視乎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上升。

####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規定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本集團假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情況並非如此則當別論。

儘管如此，倘一項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則本集團假設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倘一項債務工具i)違約風險較低；ii)借款人近期具充分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及iii)長遠而言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則該項債務工具可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作出適當修改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相關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由於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不可收回，故本集團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下列情況構成違約事件。

-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產生或自外部來源獲取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規定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續)

##### (ii) 違約的定義(續)

無論上述分析結果如何，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可證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則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特權；或
- 借款人很可能將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款的可能時(例如對手方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倘為貿易應收款項，該等金額逾期超過兩年及有訴訟糾紛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則撤銷金融資產。於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後，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款程序對已撤銷的金融資產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款於損益中確認。

#####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根據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概率加權金額，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確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規定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擁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錄得信貸減值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外，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相關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此種情況下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款項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累計，且並無減少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其已將金融資產以及該項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本集團會取消確認有關金融資產。倘若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的借款。

於取消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就取消確認因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的應收款項投資而言，過往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累計的累計損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 金融負債及權益

#####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主要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於收到所得款項時予以確認(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購回本公司自身的權益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的權益工具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將不會於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借貸及應付代價)於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作出有關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而目前未能從其他來源得出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建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均按持續基準進行審閱。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修訂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於該期間確認，而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而對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見下文))。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續)

##### 釐定應收票據的分類時的判斷

作為本集團現金流量管理的一部分，於票據到期應付前將向金融機構貼現部分票據或向供應商背書部分票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被首次應用之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持有應收票據的業務模式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將其出售。因此，本集團管理層信納應收票據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鎳礦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訂立一項股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本集團的鎳礦業務。該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獲股東批准。由於本集團管理層預期該交易將於十二個月內完成，鎳礦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項目。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鎳礦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分別為人民幣831,448,000元及人民幣351,237,000元，已分類為持作出售類別並分別呈列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 長期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勘探及估值資產以及預付租賃款項)估計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等資產，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是否跌至低於賬面值。倘存在任何上述跡象，則確認減值虧損。

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按其預期日後現金流量現值計算的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就編製未來現金流需要對售價、預估產量、相關經營開支及計算現值所用適當折算率作出重大判斷。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會採用所有可獲得的相關資料，包括基於合理及可支持的假設所作出有關售價、預估產量及相關經營開支。倘實際日後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導致下調日後現金，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進一步減值虧損。相反，則可能須作出減值撥回。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勘探及估值資產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131,412,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88,36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08,266,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24,176,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採礦權的攤銷

本公司使用產量法於有關權利未屆滿期間或估計該礦區的可使用年期的較短期限內對採礦權進行攤銷。

由於編製本集團的礦場儲量的工程估量涉及大量判斷，造成該等數據先天性的不準確及僅可提供大約數值。於估量礦場儲量為「探明」及「概略」之前，必須遵守關於工程標準的權威守則。探明及概略礦場儲量的估量會定期根據各礦場近期的生產及技術資料更新。該變動被視為以供會計之用的估計的一項變動，並以預期基準按攤銷率反映。於評估相關非流動資產減值時亦計及礦場儲量估計的變動。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礦權賬面值為人民幣34,79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42,355,000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本集團估計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等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根據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釐定，並可能因技術創新而有重大改變。當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的估計年期，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將為過時技術資產記錄儲備。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為人民幣710,05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65,421,000元)。

##### 金融資產減值估計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金融資產以評估減值，並定期覆核估計減值所用的方法及假設，以減少估計損失與實際損失之間的差異。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本公司董事根據該等資產的信貸風險估計有關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受限制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金額。估計該等資產的信貸風險涉及高水平的估計及不確定性。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高於預期，則可能相應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重大減值虧損撥回。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且並非持作出售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991,351,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8,321,000元)。

#####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動用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則本集團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日後實際產生的溢利低於預期，則可能導致遞延稅項資產出現重大撥回，其將於該撥回發生後自損益中扣除。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72,51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0,189,000元)。

##### 公平值計量與估值流程

本集團若干資產(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就財務報告目的按公平值計量。董事會已經授權財務部，由本集團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帶領，為公平值釐定合適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

於估計資產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在並無第一級輸入數據的情況下，本集團之估值團隊設立模式適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估值團隊每年向本集團董事會匯報結果以解釋資產公平值波動的原因。

有關釐定各項資產公平值時使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的資料於附註46(c)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收入

#### A.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i)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客戶合約收入細分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鐵礦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貨物銷售(在某一時間點確認)</b>			
鐵精礦	1,160,761	–	1,160,761
建築材料	–	2,090	2,090
原材料及剩餘材料	2,640	–	2,640
<b>總計</b>	<b>1,163,401</b>	<b>2,090</b>	<b>1,165,491</b>
<b>地區市場</b>			
中國內地	1,163,401	2,090	1,165,491

#####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生產鐵精礦、建築材料(即發泡陶瓷)、原材料及剩餘材料，並向顧客直接出售產品。

收入在貨品控制權轉移(即貨品交付及獲接收)時確認。於接收後，客戶對貨品負有主要責任，承擔有關貨品的陳舊及損失風險。因此，本公司董事確認有關銷售收益的履約責任在某一時間點成立，在相關時間點確認收入。鐵精礦及建築材料的一般信貸期分別為自收貨起七天及三十天。本集團可能要求若干客戶就出售鐵精礦支付按金，最高達合約金額100%，取決於客戶的背景、歷史經驗及與其的業務關係。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起收取的按金列作「合約負債」。預期有關履約責任將於一年內達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若干客戶簽訂合約，其中包括可變因素，允許客戶根據上月市價調整下個月的額外單位價格。額外單位價格的相關收入將於下個月作出調整時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收入(續)

## B.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鐵精礦	1,054,975
銷售原材料及剩餘材料	788
	1,055,763

## 6. 經營分部

本集團經營業務結構化並根據運營及產品的區域資料分開管理。本集團主要分別於中國、印尼及澳洲從事鐵礦、建築材料、鎳礦及金礦業務。本集團將符合下文所述的本集團部分界定為經營分部(a)從事可能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的業務活動；及(b)該部分的經營業績由首席執行官(即最高營運決策者(「最高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定及評估表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隨著本集團完成出售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一個有關「金礦業務」的經營分部已於上一年度終止經營。然而，於成功收購PGO(一名獨立第三方及一間過往於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後，本集團於本年度恢復其於金礦業務的運營。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鎳礦業務於罕王(印尼)及其附屬公司被分類為持作出售類別後終止經營，詳情於附註13(A)披露。

並無經營分部被匯總以組成本集團可報告分部。

其他經營分部包括生產及銷售建築材料(即發泡陶瓷)，此為新開展業務。該分部達不到本年度可報告分部的量化門檻。因此，就分部呈報而言，其被列為「其他」項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經營分部(續)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經營分部劃分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持續經營業務

	鐵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金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銷售)	1,163,401	-	2,090	1,165,491
分部溢利(虧損)	179,039	(21,194)	(6,418)	151,427
中央行政管理費及董事薪酬				(24,450)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5,15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132,13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持續經營業務

	鐵礦業務 及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銷售)	1,055,763
分部溢利	248,591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523)
中央行政管理費及董事薪酬	(19,986)
融資成本	(5,618)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9,38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210,07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經營分部(續)

##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如附註3所述)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在未分配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中央行政管理費及董事薪酬、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除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外)及若干融資成本下各分部扣除稅項及終止經營業務前的所得溢利或所產生虧損。此為向最高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計量。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 分部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鐵礦業務	2,494,505	2,833,932
金礦業務	236,332	—
可報告分部資產總值	2,730,837	2,833,932
其他報告分部	104,517	—
<b>與終止經營業務有關的資產(附註)</b>	<b>831,448</b>	852,888
未分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573
可供出售投資	—	21,7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359	—
受限制存款	—	666
存貨	—	85
其他應收款項	6,128	1,9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99	219,820
<b>綜合資產</b>	<b>3,683,601</b>	3,932,650

附註：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反映鎳礦業務作為終止經營業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經營分部(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 分部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鐵礦業務	<b>1,730,983</b>	2,159,062
金礦業務	<b>38,075</b>	-
可報告分部負債總值	<b>1,769,058</b>	2,159,062
其他報告分部	<b>13,956</b>	-
與終止經營業務有關之負債(附註)		
未分配	<b>351,237</b>	352,825
其他應付款項	<b>8,500</b>	4,684
稅項負債	-	14,241
綜合負債	<b>2,142,751</b>	2,530,812

附註：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反映鎳礦業務作為終止經營業務。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總部所用及持有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受限制存款、存貨、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終止經營業務相關資產之外，所有資產分配至各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及
- 除總部的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承擔稅項負債以及終止經營業務相關負債之外，所有負債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經營分部(續)

##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包括的金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持續經營業務

	鐵礦業務		金礦業務		可報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值 人民幣千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94,467	215,771	410,238	47,183	457,421	
折舊及攤銷	169,693	623	170,316	899	171,2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53,654	-	53,654	-	53,654	
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虧損	10,534	-	10,534	-	10,534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406	-	406	-	4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1,056)	-	(11,056)	(4)	(11,06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持續經營業務

	鐵礦業務 及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76,391
折舊及攤銷	171,7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8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經營分部(續)

#### 區域資料

本集團於中國、印尼及澳大利亞經營業務。

有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按客戶的位置呈列。有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來自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的區域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 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sup>(附註)</sup>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 <sup>(附註)</sup>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	1,165,491	1,055,763	894,233	963,050
澳大利亞	-	-	214,069	1,546
	<b>1,165,491</b>	1,055,763	<b>1,108,302</b>	964,59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應收獨立第三方貸款、受限制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年度對本集團總銷售額貢獻超過10%的客戶所帶來的收入詳情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客戶A(鐵精礦銷售收入)	368,556	237,594
客戶B(鐵精礦銷售收入)	297,432	不適用*
客戶C(鐵精礦銷售收入)	231,956	214,075
客戶D(鐵精礦銷售收入)	155,024	332,747

\*截至二零一七年止年度，該客戶貢獻的相應收入並無超過本集團總收入的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銀行利息收入	4,009	3,021
政府補助(附註)	137	762
其他	28	531
	<b>4,174</b>	4,314

附註：政府補助為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授予的無條件獎勵補助。

##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11,060)	583
自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的 可供出售投資累計收益	-	10,2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7,883	-
外匯虧損淨值	(4,124)	(6,339)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14)	6,779	-
確認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406)	-
物業及廠房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虧損(附註)	(64,188)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5,034)
其他	(1,101)	(1,812)
	<b>(66,217)</b>	(2,373)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做牛礦業完成露天開採，而本公司董事認為完成露天開採將令該等做牛礦業資產(包括其選礦廠的樓宇及土地使用權)的可收回金額下降。經推測做牛礦業的現金流量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53,654,000元及預付租賃款項減值虧損人民幣10,534,000元。減值測試所用假設的詳情於附註22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50,723	79,130
已貼現票據的利息	39,205	25,963
融資租賃合約項下的利息	654	-
	<b>90,582</b>	105,09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除稅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69,025	514,310
核數師酬金	4,100	2,244
確認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06	5,0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4,275	98,945
無形資產攤銷	48,399	44,606
轉出預付租賃款項	28,554	28,244
折舊及攤銷總額	171,228	171,795
資本化於存貨	(147,078)	(153,423)
	24,150	18,372
分析：		
— 扣減研發開支	1,435	136
— 扣減行政開支	22,715	18,236
	24,150	18,372
薪金及其他福利，包括僱員花紅	88,022	71,447
董事花紅	15,280	2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140	16,50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3,523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	119,442	91,494
資本化於存貨	(32,151)	(43,558)
	87,291	47,936
分析：		
— 扣減研發開支	1,958	186
— 扣減分銷及銷售成本	1,069	622
— 扣減行政開支	84,264	47,128
	87,291	47,93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除稅前溢利(續)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研究支出		
— 折舊及攤銷	1,435	136
— 員工成本	1,958	186
— 技術服務費用	1,207	115
— 其他	404	38
	<b>5,004</b>	475

###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即期	16,412	66,72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34)	4,895
	<b>16,178</b>	71,618
遞延稅項		
本年度(抵免)開支(附註23)	(68,970)	8,399
於本年度確認的所得稅(抵免)開支總額	<b>(52,792)</b>	80,017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此兩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均為25%。

若干位於香港、澳大利亞及印尼的附屬公司由於此兩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該等司法權區企業稅項作出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該年度的所得稅(抵免)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溢利(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32,130	210,078
按中國所得稅率25%繳稅(二零一七年：25%)	33,032	52,52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6,276	26,459
非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01,002)	(8,178)
未確認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	9,136	6,923
動用於過往年度未確認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	—	(2,60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34)	4,895
本年度所得稅(抵免)開支(有關持續經營業務)	(52,792)	80,017

## 12.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日，本集團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Hanki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罕王澳洲投資」)向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公眾公司PGO作出建議場外「全現金」公開要約(「公開要約」)。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罕王澳洲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HGM Resources Pty Ltd以每股0.0575澳元的代價收購了PGO全部餘下股份594,702,000股，代價合共34,195,000澳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6,767,000元)。PGO自此成為HGM Resources Pty Ltd的100%全資附屬公司。

由於PGO目前於西澳及北澳的三個金礦項目(均未投入營運)中擁有勘探及評估資產權益，因此是次收購交易入賬為資產收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收購附屬公司(續)

#### 已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166,767
收購事項的直接歸屬成本	5,806
先前擁有及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PGO 51,800,000股股份的公平值(附註)	14,526
<b>總代價</b>	<b>187,099</b>

於收購日期的資產及承擔的負債：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8
無形資產	198,444
受限制存款	13,776
其他應收款項	1,2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85
	217,245
<b>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6,243)
復墾撥備	(23,903)
	(30,146)
<b>資產淨值</b>	<b>187,099</b>

收購PGO的現金淨流出：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166,767
加：已付直接應佔成本	5,806
減：所得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2,585)
	169,98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收購附屬公司(續)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由於成功進行公開要約，本集團透過公開要約取得PGO股權。於公開要約前，本集團過往於PGO中的權益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於該日的公平值2,978,5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14,526,000元)重新計量，其後終止確認，並入賬作部分收購代價。

## 13. 終止經營業務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溢利概要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鎳礦業務 及總計	鎳礦業務	金礦業務	總計
稅前(虧損)溢利	<b>(8,858)</b>	(32,230)	1,092,890	1,060,660
所得稅(開支)抵免	<b>(2,024)</b>	2,128	(327,862)	(325,734)
年內(虧損)溢利	<b>(10,882)</b>	(30,102)	765,028	734,926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b>(5,570)</b>	(16,335)	763,636	747,301
— 非控股權益	<b>(5,312)</b>	(13,767)	1,392	(12,375)
	<b>(10,882)</b>	(30,102)	765,028	734,92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終止經營業務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續)

#### (A) 持作出售的鎳礦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本公司與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及楊繼野先生(作為擔保人)訂立股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同意購買本公司所持罕王(印尼)的全部7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350,000,000元。罕王(印尼)及其附屬公司構成本集團的鎳礦業務。該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獲股東批准。由於若干先決條件尚未達成，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出售仍在進行中。本集團管理層相信該出售可能於重新分類後十二個月內完成。罕王(印尼)的資產及負債(預期於十二個月內出售)已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見下文)。出售所得款項淨值預期超過相關資產及負債的賬面淨值，因此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已終止鎳礦業務的年內虧損載於下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將鎳礦業務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重新呈列。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2,847	35,271
銷售成本	(30,933)	(15,932)
其他收入	247	2,179
其他收益及虧損	7,554	(3,592)
分銷及銷售開支	(8,331)	(7,727)
行政開支	(19,640)	(25,775)
其他開支	-	(3,008)
融資成本	(602)	(13,646)
除稅前虧損	(8,858)	(32,230)
所得稅(開支)抵免	(2,024)	2,128
年內虧損	(10,882)	(30,102)

## 13. 終止經營業務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續)

## (A) 持作出售的鎳礦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鎳礦業務就經營現金流量支付人民幣20,6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600,000元)及為本集團融資現金流量貢獻人民幣21,8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2,000,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鎳礦業務的主要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分類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059
無形資產	563,232
預付租賃款項	761
遞延稅項資產	6,02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0,800
存貨	34,6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1,868
可收回稅項	1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8,980
<b>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總值</b>	<b>831,448</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3,180
已付代價	304,855
稅項負債	184
復墾撥備	1,519
退休福利責任	1,499
<b>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總額</b>	<b>351,23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終止經營業務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續)

#### (B) 出售金礦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罕王澳大利亞的非控股股東(「其他賣方」)與獨立第三方 Shandong Tianye Group Bid Co Pty Ltd (「買方」)訂立一份具約束力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其他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本集團的所有金礦業務)的100%股份。該出售事項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完成。

該年度來自終止經營金礦業務的綜合溢利載列如下：

	自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至出售日期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期內金礦業務的溢利	29,626
出售金礦業務的收益	763,223
因出售罕王澳大利亞而加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損益扣除(附註42)	(27,821)
	765,028

金礦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出售日期止期間的業績(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下：

	自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至出售日期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12,702
銷售成本	(195,219)
其他收入	23,740
行政開支	(15,197)
其他收益及虧損	5,666
融資成本	(2,066)
稅前溢利	29,626
所得稅開支(附註)	-
期內溢利	29,626

附註：由於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有充足的尚未確認稅項虧損可結轉，故本期間並無所得稅開支。



### 13. 終止經營業務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續)

#### (C) 出售興洲礦業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傲牛礦業與獨立第三方簽訂有條件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本集團於興洲礦業的全部股權。傲牛礦業將因建議出售事項獲得人民幣3.6億元。

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出售的興洲礦業應佔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資產及負債，並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就分部呈報而言，興洲礦業乃計入本集團的鐵礦業務(見附註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興洲礦業資產及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492
無形資產	173,507
預付租賃款項	89,051
存貨	8,16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3,429
可收回稅項	4,1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6,113
<b>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總值</b>	<b>369,955</b>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總額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687

出售事項已於本年度完成。進一步資料詳情請參閱附註1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出售興洲礦業

如附註13(c)所詳述，出售興洲礦業(此前已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已於年內完成。

除稅後出售收益人民幣13,732,000元已予以確認。於總代價人民幣360,000,000元中，買方尚有人民幣130,000,000元未結清，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代價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出售上馬礦業

根據鐵礦業務的集中營運管理原則，上馬礦業的資產及業務已轉讓予傲牛礦業的上馬分支。因此，上馬鐵礦之採礦業務其後由傲牛礦業經營。

年內，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股份轉讓協議，出售其於附屬公司上馬礦業的全部10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元。出售事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本集團於該日失去對上馬礦業的控制權。代價尚未收到，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代價為無抵押、不計息及將於出售事項完成起計12個月內清償。

於出售日期就失去對上馬礦業控制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	1,3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1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60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0)
出售資產淨值	10,953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b>出售附屬公司虧損</b>	
應收代價	4,000
減：出售資產淨值	(10,953)
出售虧損	(6,9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出售附屬公司(續)

## 出售上馬礦業產生的現金淨流出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出售附屬公司使用的現金流量	
已收現金代價	-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605)
	(605)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出售金礦業務

如附註13(B)所述，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終止罕王澳大利亞及其附屬公司進行的金礦業務。有關金礦業務於出售日期的詳情如下：

## 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已收現金(附註a)	1,277,579

於出售日期就失去對金礦業務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5,737
無形資產	136,972
受限制存款	17,637
存貨	60,00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0,43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6
借款	(132,90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0,769)
應付關聯方款項	(273,178)
復墾撥備	(134,731)
出售資產淨值	101,3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出售金礦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出售金礦業務(續)

出售金礦業務的收益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附註b)	1,277,579
減：出售資產淨值	(101,300)
加：非控股權益	3,039
減：交易成本(附註c)	(68,289)
減：資本利得稅(附註d)	(327,862)
減：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累計匯兌儲備至損益	(19,944)
<b>出售收益</b>	<b>763,223</b>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到全部代價。
- (b) 最終代價乃由買方、本公司及其他賣方於作出若干營運資金調整及償付罕王澳大利亞所有借款後，根據股份出售協議而協定。
- (c) 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用人民幣44,994,000元、採礦權糾紛和解付款人民幣14,254,000元以及就是次交易授予員工的花紅人民幣9,041,000元。
- (d) 鑒於本公司向澳大利亞稅務機構繳納的資本利得稅超過購買價的10%，根據澳大利亞一九五三年稅收管理法(Australia Tax ACT 1953)，買方須扣除總購買價的10%作為預扣稅並代表本公司直接向澳大利亞稅務機構繳納。該10%預扣稅為本公司須向澳大利亞稅務機構繳納的部分資本利得稅付款。應課稅資本性收益乃自己收代價扣除成本基礎而計算得出。成本基礎包括本公司的投資及出售事項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澳大利亞資本利得稅稅率為資本性收益的3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出售金礦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出售金礦業務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代價	1,277,579
加：於出售日期已收先前向罕王澳大利亞作出的墊款	273,178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6)
減：已付交易成本	(68,289)
減：已付資本利得稅	(327,862)
	1,152,510
分析：	
出售金礦業務產生的現金淨流入(流出)：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66,75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註)	(14,241)
	1,152,510

附註：該數額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繳付的資本利得稅。

金礦業務產生(所用)現金流量：

	自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至出售日期期間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值	42,25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值	(65,25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值	(7,826)
現金流量淨值	(30,83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9名(二零一七年：9名)董事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 及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表現獎勵付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附註d):					
—楊繼野(附註a)	-	112	1,912	-	2,024
—潘國成(附註b)	-	-	637	9,000	9,637
—鄭學志(附註c)	-	170	1,096	-	1,266
—夏茁	-	86	960	-	1,046
—邱博士(定義見附註42)	-	250	2,626	6,280	9,156
非執行董事(附註e):					
—李堅	171	-	-	-	171
—潘國成(附註b)	34	-	-	-	34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f):					
—王平	214	-	-	-	214
—王安建	171	-	-	-	171
—馬青山	156	-	-	-	156
	746	618	7,231	15,280	23,87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 及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表現獎勵付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附註42)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附註d):						
- 楊繼野(附註a)	1,600	164	-	21	-	1,785
- 潘國成(附註b)	-	120	3,000	-	-	3,120
- 鄭學志(附註c)	-	120	1,200	-	-	1,320
- 夏茁	-	39	960	-	-	999
- 邱博士(定義見附註42)	-	198	2,082	-	31,344	33,624
非執行董事(附註e):						
- 李堅	173	-	-	-	-	173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f):						
- 王平	216	-	-	-	-	216
- 王安建	173	-	-	-	-	173
- 馬青山	104	-	-	-	-	104
	2,266	641	7,242	21	31,344	41,514

附註：

- (a) 楊繼野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期間擔任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再度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彼調任為首席執行官。楊繼野有權收取的董事袍金為其擔任本公司董事應得的袍金。
- (b) 潘國成於本公司上市日期起擔任首席執行官，並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首席執行官職務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調任為首席執行官。上文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首席執行官所提供服務的酬金。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彼由首席執行官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c) 鄭學志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執行董事，上文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首席財務官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d)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續)

(e) 上述非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作為本公司及附屬公司董事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f)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表現獎勵付款主要按本集團及各人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表現釐定。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二零一七年：無)，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聘金或作為離職賠償。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一七年：無)。

### 16. 五位最高薪酬的僱員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個人包括四名董事(二零一七年：四名董事)，彼等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5。餘下1名最高薪酬個人(二零一七年：1名)於二零一八年的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僱員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00	1,153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5	262
— 表現獎勵付款	40	165
	<b>1,485</b>	1,58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五位最高薪酬的僱員(續)

五名最高薪酬個人之薪酬分別介乎下述範圍：

	二零一八年 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人數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10,000,001港元至10,500,000港元	1	—
10,500,001港元至11,000,000港元	1	—
40,000,001港元至40,500,000港元	—	1

## 17. 股息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確認為分派的授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股息： 二零一七年末期—每股0.01港元(二零一七年：無) (附註a)	14,962	—
特別股息—無(二零一七年：0.2港元)(附註b)	—	319,774
	14,962	319,774

附註：

- (a)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宣派及支付每股1港仙合共18,3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962,000元)的末期股息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
- (b)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就出售金礦業務宣派及支付每股0.2港元合共366,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19,774,000元)的特別股息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的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0.02港元(二零一七年：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0.01港元)，總額為36,59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8,300,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來自持續 及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	179,660	877,163
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溢利)	5,570	(747,301)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	185,230	129,862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1,829,505,000	1,830,000,00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就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及十二月購回的共2,171,000股股份作出調整。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年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人民幣5,570,000元(二零一七年：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人民幣747,301,000元(經重列))及上文詳述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分母，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人民幣0.3分(二零一七年：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40.8分(經重列))。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已發行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 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採礦構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653	433,509	704,229	640,062	23,889	168,770	309,511	2,284,623
添置	-	12,342	71,640	5,374	2,164	2,511	126,539	220,570
轉讓	-	135,736	-	19,242	279	-	(155,257)	-
出售	(4)	(2,344)	(542)	(7,531)	(1,848)	(15,352)	-	(27,62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20,197)	(664,703)	(201,078)	(2,246)	(4,269)	(12,355)	(904,848)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	(52,660)	-	(40,171)	(1,116)	(4,881)	(32,372)	(131,200)
匯兌調整	(305)	(1,308)	31,332	6,548	(307)	(591)	(7,481)	27,88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44	505,078	141,956	422,446	20,815	146,188	228,585	1,469,412
添置	-	35,742	-	6,737	5,035	5,770	166,939	220,223
收購PGO取得	-	779	-	-	429	-	-	1,208
轉讓	-	106,941	10,434	87,488	258	-	(205,121)	-
出售	-	(42,264)	-	(15,648)	(771)	(24,339)	-	(83,022)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4,177)	(31,642)	-	(46,234)	(6,443)	(11,173)	(149,314)	(248,983)
匯兌調整	(167)	(1,299)	-	(1,833)	(616)	(503)	(5,823)	(10,24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73,335	152,390	452,956	18,707	115,943	35,266	1,348,597
<b>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20,278	338,293	268,410	19,114	142,068	15,096	903,259
年內撥備	-	22,171	62,304	52,429	2,820	10,242	-	149,966
於出售時撇銷	-	(33)	-	(3,056)	(1,612)	(12,312)	-	(17,013)
出售金礦業務時撇銷	-	(1,450)	(343,440)	(22,195)	(1,108)	(918)	-	(369,111)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時 撇銷	-	(29,926)	-	(28,965)	(840)	(4,829)	(11,148)	(75,708)
匯兌調整	-	(541)	16,107	(2,123)	(237)	(608)	-	12,59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0,499	73,264	264,500	18,137	133,643	3,948	603,991
年內撥備	-	30,865	20,406	39,293	2,261	3,321	-	96,146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	-	53,654	-	-	-	-	-	53,654
於出售時撇銷	-	(5,108)	-	(10,036)	(705)	(22,232)	-	(38,081)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時 撇銷	-	(11,957)	-	(46,206)	(6,188)	(9,573)	-	(73,924)
匯兌調整	-	(402)	-	(1,823)	(609)	(409)	-	(3,24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7,551	93,670	245,728	12,896	104,750	3,948	638,543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5,784	58,720	207,228	5,811	11,193	31,318	710,05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44	394,579	68,692	157,946	2,678	12,545	224,637	865,42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辦理賬面值為人民幣6,8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2,894,000元)的若干物業的所有權證的手續。

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除永久業權土地、採礦構築物及在建工程外)按直線法於以下期間內折舊：

樓宇	8至20年
廠房及機器	3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汽車	3至8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永久業權土地位於印尼，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採礦構築物乃基礎設施，主要包括主要和輔助礦井及地下通道，以及就業務未來經濟利益資本化的其他採礦成本。就採礦構築物計提折舊，以根據其設計的估計產量及估計採礦年期採用產量法撇銷其成本。

有關一項賬面值為人民幣25,465,000元的樓宇的租賃資產乃根據一項融資租賃持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項下並無樓宇。

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取得銀行借貸的抵押，詳情概述於附註4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就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53,654,000元。資產減值的詳情及原因載於附註2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勘探及評估 資產 人民幣千元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8,768	1,245,219	112,245	-	1,366,232
添置	279	34,703	4,768	-	39,750
出售金礦業務	(2,807)	(157,566)	(80,102)	-	(240,475)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	(284,327)	-	-	(284,327)
匯兌調整	117	7,859	3,672	-	11,64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57	845,888	40,583	-	892,828
添置	1,917	-	15,708	1,421	19,046
收購PGO取得	-	-	198,444	-	198,444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401)	(562,355)	(2,757)	-	(565,513)
匯兌調整	(9)	-	(2,647)	-	(2,65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64	283,533	249,331	1,421	542,149
<b>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080	362,119	2,546	-	370,745
年內費用	692	49,372	5,024	-	55,088
於出售金礦業務時撤銷的攤銷	(1,111)	(101,982)	(410)	-	(103,503)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時撤銷	-	(110,820)	-	-	(110,820)
匯兌調整	29	4,844	8	-	4,88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90	203,533	7,168	-	216,391
年內費用	329	47,137	1,314	-	48,780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時撤銷	(348)	(1,928)	(5)	-	(2,281)
匯兌調整	(4)	-	(7)	-	(1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67	248,742	8,470	-	262,879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97	34,791	240,861	1,421	279,27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7	642,355	33,415	-	676,43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無形資產(續)

上述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有限。軟件於五年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採礦權根據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於礦區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相關採礦權項下礦區的已探明及估計儲量使用產量法進行攤銷。勘探及估值資產使用產量法根據礦區預計可採儲量進行攤銷。開發成本於二十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勘探及估值資產僅包括位於中國境內的鐵礦，因位於澳大利亞的金礦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售出，詳情載列於附註13及14。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隨著成功收購PGO（詳見附註12）獲得勘探及估值資產40,691,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198,444,000元）。

本集團若干採礦權已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取得銀行借貸的抵押，詳情概述於附註44。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資產減值的詳情載於附註22。

### 21.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作出的分析：		
即期資產	28,226	29,761
非即期資產	117,480	137,314
	<b>145,706</b>	167,075

預付租賃款項於五至五十年受益期內進行攤銷。人民幣105,51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27,397,000元）指就採礦目的預付予多名農民的租賃款項，而並無就該等預付租賃款項取得土地證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1,400,000元的土地之租賃資產乃根據融資租賃持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土地以融資租賃持有。

本集團若干預付租賃款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取得銀行借貸的抵押，詳情概述於附註4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若干預付租賃款項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0,534,000元。資產減值及原因的詳情載於附註22。

## 22. 可使用年期有限的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附註19至21所載有關鐵礦業務可使用年期有限的有形及無形資產已被分配至3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上述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及其主要相關假設基準概述如下：

### 傲牛鐵礦

傲牛礦業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3年期(二零一七年：4年期)財務預算現金流量估計，貼現率為8%(二零一七年：8%)。計算使用價值的其他關鍵假設涉及估計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該估計乃基於相關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於二零一八年，由於露天開採結束，傲牛礦業的一間選礦廠開始停產。本公司董事認為暫停生產將降低傲牛礦業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經審閱傲牛鐵礦的現金流量預測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分別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53,654,000元及人民幣10,534,000元。

### 上馬鐵礦

上馬礦業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9年期(二零一七年：9年期)財務預算的預測現金流量，貼現率為10%(二零一七年：10%)。計算所用價值的其他關鍵假設涉及估計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該估計乃基於相關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 毛公鐵礦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管理層確定並無跡象顯示毛公鐵礦出現減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遞延稅項

以下為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以作財務申報之用：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72,516	10,189
遞延稅項負債	-	(1,699)
	<b>72,516</b>	<b>8,490</b>

以下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結餘及有關變動：

	預期信貸 虧損/呆賬 人民幣千元	增速會計/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出售興洲 礦業產生 之可扣稅 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888	5,801	238	8,714	-	-	(201)	16,440
於損益中入賬(扣除)	-	940	(137)	(7,085)	-	-	11	(6,271)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	-	-	-	-	-	-	(1,171)	(1,171)
匯兌差額	-	(407)	-	(72)	-	-	(29)	(50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88	6,334	101	1,557	-	-	(1,390)	8,490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調整 (附註2)	90	-	-	-	-	-	1,522	1,61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978	6,334	101	1,557	-	-	132	10,102
於損益中入賬(扣除)	101	(13,188)	(26)	1,220	62,000	16,047	838	66,992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入賬	-	-	-	-	-	-	1,724	1,724
匯兌差額	-	(203)	-	(58)	-	-	(15)	(276)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	(3,021)	-	(2,719)	-	-	(286)	(6,02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079</b>	<b>(10,078)</b>	<b>75</b>	<b>-</b>	<b>62,000</b>	<b>16,047</b>	<b>2,393</b>	<b>72,516</b>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246,0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77,000,000元)可供抵銷日後溢利。由於難以估計日後溢利，因此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71,00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遞延稅項(續)

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下列年度到期：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	106,692
二零一九年	66,845	92,089
二零二零年	56,183	85,985
二零二一年	9,900	36,626
二零二二年	27,267	40,801
二零二三年	60,032	-
無限期	25,715	8,988
	<b>245,942</b>	<b>371,181</b>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其他可扣稅暫時差額為人民幣223,33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19,015,000元)。由於無可動用應課稅溢利抵扣可扣稅暫時差額，故並無就有關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故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應佔的暫時差額人民幣1,852,0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10,000,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 24. 應收貸款

該金額主要指為進行當地農民的重新分配而向撫順縣上馬鄉政府提供的墊款。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一年後收回並因此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受限制存款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存款乃就以下各項而於銀行存置：		
鐵礦業務(附註)	6,441	3,131
金礦業務(附註)	13,630	—
其他	1,031	666
	<b>21,102</b>	<b>3,797</b>

附註：鐵礦業務及金礦業務的受限制存款包括復墾押金及保證金，該等存款僅於採礦業務終止後方可贖回，預期時間將超過一年，因此該等存款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項下。

該等受限制存款的利息介乎0.35厘至2.75厘(二零一七年：0.35厘)。

### 26. 存貨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12,468	35,622
在製品	39,539	22,292
配套材料	21,287	31,755
	<b>73,294</b>	<b>89,669</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關聯方	134,257	142,607
第三方	29,857	74,837
	164,114	217,444
應收票據(附註i)	–	423,072
	164,114	640,516
其他應收款項		
向供應商墊款	11,541	8,830
按金(附註ii)	24,699	44,590
資源稅按金	81,133	102,726
其他可收回稅項	887	1,107
可收回增值稅	9,283	5,475
員工墊款	6,268	6,739
應收代價(附註14)	140,121	–
其他	4,459	10,352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78,391	179,819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442,505	820,335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作為本集團現金流量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於目標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同時出售應收票據的業務模式內管理其持有的大部分應收票據，具體方式為於票據到期應付前向金融機構貼現部分票據並向供應商背書部分票據，然後在本集團已將絕大多數風險及回報轉移至相關對手方的基礎上，終止確認已貼現及背書的票據。因此，該等應收票據按附註28所載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ii) 有關金額為相關中國法例就於開採過程中履行環境責任規定的多項環境保護按金及與本集團採礦業務有關的其他按金。

本集團給予其鐵精礦及鎳礦客戶平均7天，以及建築材料客戶30天的信貸期(二零一七年：鐵精礦及鎳礦，7天)。然而，於信貸期屆滿後，本集團將與其客戶進一步磋商及或會按個別情況根據其客戶的還款記錄及信貸質素考慮接納延遲還款。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後)根據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賬齡分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7天內	38,926	85,560
8天至30天	96,409	58,937
31天至90天	28,247	71,374
91天至1年	532	1,573
	<b>164,114</b>	217,444

根據本集團的信貸期政策，向關聯方及第三方銷售鐵精礦、鎳礦及建築材料所產生賬齡超過銷售鐵精礦、鎳礦及建築材料的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被當作逾期。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關聯方</b>	
8天至90天	90,600
91天至1年	1,573
	92,173
<b>第三方</b>	
8天至90天	39,711

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會考慮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由最初授出信貸日期至呈報日期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有就應收關聯方及第三方其餘已逾期應收款項作出任何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根據過往經驗及年結日後還款情況，該等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關聯方受本集團控股股東楊敏女士及楊繼野先生控制，並與本集團保持長久業務來往。結算定期進行。管理層密切監控結算狀況，並認為該等應收款項仍可收回。

於貿易應收款項到期時，本集團一些客戶會安排透過向本集團發行票據進行結算。本集團則將分析其營運資金需求，並考慮向銀行貼現部分金額以取得即時資金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或承兌票據以結算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由銀行開出的應收票據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以內	293,072
六個月至一年	130,000
	423,07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票據發出日期呈列由銀行開出的應收票據的賬齡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以內	348,072
六個月至一年	75,000
	423,07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包括按全面追索基準貼現該等票據而轉讓予若干銀行的人民幣245,164,000元。如應收票據未能於到期時支付，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尚未償付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應收票據的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其仍悉數確認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並將已收現金確認為來自按全面追索貼現應收票據的銀行借款。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票據已被抵押作擔保，以取得銀行借款(概述於附註4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全面追索向銀行貼 現之應收票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資產之賬面值	245,164	245,164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241,184)	(241,184)
淨金額	3,980	3,98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的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182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時撇銷	(182)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的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9,931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時撇銷	(2,378)
十二月三十一日	7,553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有關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非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作調整	-	7,553	7,553
	362	-	36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一經重列	362	7,553	7,915
— 確認的減值虧損	-	406	40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2	7,959	8,32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包括： 應收票據(附註)	<b>275,014</b>

附註：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包括按全面追索基準貼現該等票據而轉讓予若干銀行的人民幣275,014,000元。如票據未能於到期時支付，銀行及供應商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尚未償付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該等應收票據的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其仍悉數確認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並將已收現金確認為來自按全面追索貼現票據的銀行借款。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已貼現應收款項已被抵押作擔保，以取得銀行借款(概述於附註4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全面追索向銀行貼 現之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應 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資產之賬面值	<b>275,014</b>		<b>275,014</b>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b>(268,471)</b>		<b>(268,471)</b>
淨金額	<b>6,543</b>		<b>6,543</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為應收票據，其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162,466
6個月至1年	112,548
	<b>275,01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票據發出日期呈列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為應收票據，其賬齡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140,805
6個月至1年	134,208
	275,014

### 29.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上市投資－非流動資產(附註a)	21,778
按公平值計量的非上市金融產品投資－流動資產(附註b)	406,794
	428,572

附註：

- (a) 上市股權投資指本集團長期持有的四間於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的公司的股權，其中一間已退市，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計提人民幣5,034,000元全面減值撥備。該等投資乃於二零一七年年底按公平值計量。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上市管理投資指購買的中國持牌金融機構旗下基金，有固定到期日及基於相關投資之可變收益。該等投資為短期性質，全部均於一年內到期，而該等投資的回報並無保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可供出售投資已作為取得銀行借貸及開具票據的抵押，詳情概述於附註4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的上市投資(附註a)	9,359
按公平值計量的非上市金融產品投資(附註b)	459,993
	<b>469,352</b>
就報告作出的分析：	
流動資產	459,993
非流動資產	9,359
	<b>469,352</b>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股權投資指本集團長期持有的兩間於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的公司的股權。該等投資乃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 (b) 非上市管理投資指購買的中國持牌金融機構旗下基金，有固定到期日及基於相關投資之可變收益。該等投資為短期性質，全部均於一年內到期，而該等投資的回報並無保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作為取得銀行借貸及開具票據的抵押，詳情概述於附註44。

## 31.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以浮動利率計息，年利率為0.35%至2.75%(二零一七年：0.20%0.45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23,17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5,451,000元)為開具票據的保證金，並按每年0.35%及2.75%(二零一七年：0.35%)的固定利率計息。

以美元(「美元」)、港元(「港元」)及澳元(「澳元」)(各集團實體各自的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482	209,449
港元	542	9,535
澳元	6,660	1,9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關聯方	3	357
第三方	12,401	25,602
	<b>12,404</b>	25,959
應付票據	<b>420,000</b>	28,500
	<b>432,404</b>	54,459
其他應付款項		
已收可退還按金(附註a)	–	235,22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27,570	75,451
其他應付稅項	28,739	44,252
獨立第三方貸款(附註b)	–	20,274
外判服務應付款項	31,606	14,569
採礦權應付款項	–	13,764
應計開支	8,398	7,975
應付薪金及花紅	7,101	6,788
應付運輸費	6,125	6,609
收購預付租賃款項的應付款項	–	6,243
應付利息	1,462	1,644
客戶墊款	–	127
其他	21,652	16,705
	<b>132,653</b>	449,628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b>565,057</b>	504,087

附註：

- (a) 可退還按金主要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建議出售與洲礦業收到的不計息誠意金人民幣230,000,000元。該按金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事項完成時已作為代價一部分結清。
- (b) 該等貸款由獨立第三方提供予KS及KKU，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提供予本集團的貸款旨在支持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印尼恢復營運鎳礦業務。該款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分類為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與供應商訂立的付款條款主要為獲授於收取供應商貨物起計的90天(二零一七年：90天)以內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收取貨品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8,393	13,307
91天至1年	2,473	10,385
1年至2年	609	971
2年至3年	606	439
超過3年	323	857
	<b>12,404</b>	25,959

於兩個報告期末，本集團由銀行開出的應付票據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以內	20,000	14,000
六個月至1年	400,000	14,500
	<b>420,000</b>	28,500

於兩個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票據發出日期呈列由銀行開出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6月以內	400,000	17,500
6月至1年	20,000	11,000
	<b>420,000</b>	28,5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借款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b>1,108,500</b>	1,579,454
其他貸款(附註a)	–	27,853
	<b>1,108,500</b>	1,607,307
有抵押有擔保	<b>752,500</b>	817,053
有抵押無擔保	<b>288,000</b>	610,254
無抵押有擔保	<b>68,000</b>	180,000
	<b>1,108,500</b>	1,607,307
定息	<b>1,108,500</b>	1,579,454
浮息	–	27,853
	<b>1,108,500</b>	1,607,307
應償還賬面值(附註b):		
一年內到期	<b>1,108,500</b>	1,151,88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455,420
	<b>1,108,500</b>	1,607,307

附註：

- (a) 該款項為政府就購買採礦權墊付的貸款。該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基準利率計息。該貸款須於五年內償還並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清。
- (b) 該等金額乃按相關貸款協議所載既定還款日期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借款(續)

本集團計息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定息借款	5.66-6.09	4.35-6.09
浮息借款	-	4.7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68,0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80,000,000元)由本集團控股股東及彼等控制的公司共同及個別提供擔保。

除附註44所載為取得銀行借款而質押為抵押品的資產外，控股股東連同彼等控制的公司為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貸約人民幣752,5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90,000,000元)提供擔保。

## 34. 應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作出的分析：		
即期	-	65,180
非即期	-	241,100
	-	306,280

於二零一一年，罕王(印尼)的附屬公司Denway Development Limited自獨立第三方收購KS及KKU 75%的股權。於二零一二年，罕王(印尼)的附屬公司世鈞有限公司自獨立第三方收購PT Konutara Prima(「KP」)75%的股權。本集團擁有罕王(印尼)70%的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代價人民幣304,85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06,280,000元)於收購日期根據實際利率14%按攤銷成本確認。根據收購協議，此款項根據採礦開發進程分期償還，最後一筆款項於二零三二年到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來十二個月內應償還款項人民幣65,180,000元歸類為即期部分(基於董事就項目進展所作的估計)。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佔罕王(印尼)的應付代價人民幣304,855,000元已重新分類為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復墾撥備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580	110,628
折扣轉回	–	527
年內撥備	–	19,047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撤銷	–	(134,731)
收購PGO取得	23,903	–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316)	6,109
重新分類為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負債	(1,51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3,648	1,58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復墾撥備結餘全部與鎳礦業務有關，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復墾撥備指完成收購PGO所承擔的撥備，詳情載於附註1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復墾撥備人民幣13,630,000元乃由提供予政府機關的相同金額受限制存款擔保。

### 36. 退休福利責任

本集團根據印尼勞動法為其位於印尼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僱員提供離職後福利。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有權享受福利的僱員人數分別為36位及28位僱員。

離職後福利開支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時服務成本	–	350
利息開支	–	129
總計	–	47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退休福利責任(續)

因本集團就該等離職後福利責任產生的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離職後福利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	-	1,558
未確認的精算虧損	-	-
負債淨額	-	1,558

僱員福利責任現值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b>1,558</b>	1,525
年內開支	-	479
年內變現	-	(445)
其他全面開支	-	105
匯兌差額的影響	<b>(59)</b>	(106)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b>(1,499)</b>	-
年末結餘	-	1,558

提供離職後福利的成本由獨立精算師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計算。精算估值使用以下關鍵假設進行：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貼現率	<b>7.5-8%</b>	7.5-8%
薪金增長率	<b>10%</b>	10%
死亡率	<b>100% TMI3</b>	100% TMI3
發病率	<b>5% TMI3</b>	5% TMI3
辭任率	<b>三十歲前每年2%， 隨後減少</b>	三十歲前每年2%， 隨後減少
正常退休率	<b>100%</b>	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b>法定</b>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b>10,000,000</b>	10,000,000	<b>1,000,000</b>	1,0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b>1,830,000</b>	1,830,000	<b>149,137</b>	149,137
已購回及註銷的股份	<b>(2,171)</b>	-	<b>(177)</b>	-
年末	<b>1,827,829</b>	1,830,000	<b>148,960</b>	149,137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年內，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及隨後註銷本身的普通股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0.10港元的普通股	每股價格		支付的總代價 人民幣千元
		最高 人民幣	最低 人民幣	
二零一八年				
七月	966,000	0.83	0.77	793
十二月	1,205,000	0.80	0.77	947
	2,171,000			1,740

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融資租賃項下承擔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作出的分析：	
流動負債	2,638
非流動負債	11,289
	<b>13,927</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若干樓宇及預付租賃款項乃源自與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有限公司(「罕王直接還原鐵」)的融資租賃，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該公司為受控股股東控制的本集團關聯方。租賃所涉及的所有利率均於合約日期就租賃期限固定。

租賃合約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三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20年。本集團管理層將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乃由於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大致相當於租賃資產在租期開始時的公平值。

樓宇租金乃根據與樓宇及建設相關的建築及安裝成本以及相關稅項約人民幣25,800,000元定價，將於簽訂租賃合約後預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人民幣23,527,000元。誠如本公司董事聲明，餘額人民幣2,273,000元將於12個月內結清。

土地的年租金為人民幣1,000,000元，而按二十年租期計算的應付土地總租金將為人民幣20,000,000元。融資租賃項下承擔按內部回報利率每年5.45%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融資租賃項下承擔(續)

	最低租賃 款項付款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款 項付款的現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融資租賃承擔		
一年內	3,273	2,638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000	384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000	1,285
五年以上	14,000	9,620
	21,273	13,927
減：未來融資費用	(7,346)	不適用
租賃承擔的現值	13,927	13,927
減：於12個月內到期清償的款項(列入流動負債)		(2,638)
12個月後到期清償的款項		11,28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成立及 運營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持有所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b>直接持有：</b>						
China Hanking Investment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美元	100.00	100.00	
罕王(印尼)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0美元	70.00	70.00	
罕王澳洲投資	投資控股	澳大利亞	普通股42,000,000澳元 (二零一七年：普通股100澳 元)	94.00	97.00	a
<b>間接持有：</b>						
中國罕王(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100.00	100.00	
China Hanking (BVI)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美元	100.00	100.00	
瀋陽東洋煉鋼公用設施有限公司	銷售鐵礦石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84,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瀋陽元正實業有限公司	銷售鐵礦石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100.00	100.00	
撫順罕王做牛礦業股份 有限公司	銷售鐵礦石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00	100.00	
撫順罕王毛公礦業有限公司	銷售鐵礦石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100.00	1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成立及 運營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持有所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撫順罕王興洲礦業有限公司	銷售鐵礦石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00	b
撫順罕王上馬礦業有限公司	銷售鐵礦石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00	b
撫順罕王林場有限公司	銷售農林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500,000元	100.00	100.00	
世鈞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70.00	70.00	
KP	銷售鎳礦石產品	印尼	普通股27,600,000,000印尼盾 (「印尼盾」)	52.50	52.50	
Denway Development Limited	投資控股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70.00	70.00	
KS	銷售鎳礦石產品	印尼	普通股66,800,000,000印尼盾	52.50	52.50	
KKU	銷售鎳礦石產品	印尼	普通股66,800,000,000印尼盾	52.50	52.50	
合龍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52.50	52.50	
Harvest (Shenyang) Trading Limited*	銷售鎳礦石產品	中國	普通股2,000,000美元	52.50	52.50	
罕王-富域鎳冶煉有限公司	金屬加工	印尼	普通股28,177,500,000印尼盾	75.00	75.00	
HGM Resources Pty Ltd	出售金礦開採產品	澳大利亞	普通股100澳元	94.00	-	c

\* 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成立及 運營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持有所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PGO	出售金礦開採產品	澳大利亞	普通股27,527,000澳元	94.00	8.44	c
Primary Minerals NL	出售金礦開採產品	澳大利亞	普通股1,563,000澳元	94.00	8.44	c
MacPhersons Reward Pty Ltd	出售金礦開採產品	澳大利亞	普通股200澳元	94.00	8.44	c
罕王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0元	100.00	100.00	
上海罕王住宅工業科技 有限公司	建築材料貿易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0	-	d
上海罕建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建築材料貿易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0	-	d
瀋陽罕王住工建築工程設計 有限公司	建築設計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4,000,000元	100.00	-	d
遼寧罕王綠色建材有限公司 (「罕王綠色建材」)	製造及銷售綠色建材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70,000,000元	100.00	1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成立及 運營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持有所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廣東石和陶綠色建材科技有 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綠色建材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0元	60.00	-	d
上海罕王實業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元	100.00	-	d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Best Fate Limited (「**Best Fate**」)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轉讓罕王澳洲投資的3%股份予Best Fate。Best Fate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三股，分別由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及湯文斌先生各自持有一股。於該協議完成時，罕王澳洲投資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將分別由本公司、Golden Resource Pty Ltd (「**Golden Resource**」)及Best Fate持有約94%、3%及3%。

轉讓的代價為1,260,000澳元(約相當於人民幣6,121,000元)，乃由訂約各方參照罕王澳洲投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按公平基準磋商釐定。代價將於完成後三年內儘快一次性付款，利息自完成日期起至付款日期止按每年5.6%計算。

於該協議完成後，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及湯文斌先生須繼續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工作至少五年，期間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湯文斌先生及Best Fate概不得轉讓根據該協議獲得的任何或所有股份。倘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及湯文斌先生或Best Fate未履行上述責任，本公司有權以代價1,260,000澳元購回Best Fate持有的罕王澳洲投資3%股份，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湯文斌先生及Best Fate必須給予協助。

- (b) 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被出售。
- (c) 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隨同PGO收購而被收購。
- (d) 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設立。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上表載列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產生影響的附屬公司。倘詳述其他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可能會造成篇幅冗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列示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 名稱	註冊成 立地點/主要 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 持所有權權益及 投票權比例		非控股權益所 分攤虧損		累計非 控股權益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罕王(印尼)(附註)	英屬處女群島/ 印尼	30%	30%	5,312	13,768	176,501	186,000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個別不重大附屬公司						11,906	381
						188,407	186,381

附註：罕王(印尼)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鎳礦業務。

於報告期末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附屬公司(即罕王(印尼)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載於下文。  
以下財務資料摘要呈列集團內部對銷前的金額。

## 罕王(印尼)及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5,570	85,680
非流動資產	755,878	772,056
流動負債	461,724	459,0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3,223	212,700
罕王(印尼)的非控股權益	82,810	91,157
罕王(印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93,691	94,84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2,847	35,271
開支	(53,652)	(62,215)
年內虧損	(10,805)	(26,9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5,493)	(13,176)
罕王(印尼)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2,353)	(5,647)
罕王(印尼)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2,959)	(8,121)
年內虧損	(10,805)	(26,9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開支	(13,984)	(12,108)
罕王(印尼)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開支	(5,994)	(5,189)
罕王(印尼)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1,807	2,790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18,171)	(14,5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19,477)	(25,284)
罕王(印尼)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8,347)	(10,836)
罕王(印尼)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1,152)	(5,33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28,976)	(41,451)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流量	(20,624)	(4,64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流量	(20)	(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流量	21,831	12,034
現金淨流量	1,187	7,39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b>37,636</b>	65,388

## 41.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年內經營租賃項下已付最低租賃付款：		
— 廠房及機器	<b>95</b>	8
— 物業	<b>5,677</b>	4,193
	<b>5,772</b>	4,201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擁有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b>7,336</b>	4,44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18,549</b>	8,167
超過五年	<b>5,358</b>	3,904
	<b>31,243</b>	16,519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租賃項下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固定租賃款項。

經磋商之租期平均年期為5.20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根據本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罕王澳大利亞與邱博士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訂立的協議(「**股份認購協議**」)，罕王澳大利亞同意向邱博士(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6,185,567股罕王澳大利亞的新股(「**認購股份**」)，其中(i)4,123,711股罕王澳大利亞的新股將以611,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3,075,000元)的現金代價予以發行；及(ii)考慮到邱博士於收購位於西澳大利亞的金礦中所作的貢獻及其在發展及擴大本集團於澳大利亞金礦業務中所作的持續努力，2,061,856股罕王澳大利亞的新股將由罕王澳大利亞作為禮物獎勵予邱博士。待協議完成後，罕王澳大利亞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將分別由本公司及邱博士持有約97%及3%。

邱博士及／或其持有認購股份的代名人不得(i)於協議完成日期起計三年期間(「**託管期間**」)內出售任何認購股份；及(ii)於託管期間屆滿後的任何特定年份出售超過總數三分之一的認購股份(統稱「**限制**」)。當罕王澳大利亞為收購要約或安排計劃的對象時或當事先取得罕王澳大利亞允許出售認購股份的書面批准時，邱博士及／或其代名人將不受上述限制規限。

邱博士及罕王澳大利亞在完成日期後三個月內訂立新服務合約，前提為邱博士受聘於罕王澳大利亞或罕王澳大利亞指定之任何聯屬公司之年期將為自股份認購協議日期起計五年。倘邱博士被罕王澳大利亞或罕王澳大利亞指定的任何聯屬公司終止聘用，本公司有權要求及邱博士有責任協助向本公司無償轉回其所持有的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分配及發行予邱博士，而該日被當作是次認購股份交易的完成日期。

認購股份的公平值總額減罕王澳大利亞於交割認購股份時所收到現金代價約611,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3,075,000元)估計為約6,809,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34,280,000元)，乃經參考罕王澳大利亞的企業價值後釐定。

由於出售罕王澳大利亞已於二零一七年完成，對邱博士及／或其代名人的限制不再適用，未攤銷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人民幣27,821,000元在罕王澳大利亞出售日期加速於損益扣除。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總額為人民幣31,344,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罕王澳大利亞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所錄得的累計餘額人民幣34,280,000元轉撥至保留盈利。

#### 43. 退休福利計劃

#####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為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其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的供款以提供福利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僅有的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特定供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人民幣15,54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6,237,000元)。

##### 界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金額披露於附註36。

#### 44. 資產抵押

於兩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將若干資產作為獲得銀行借款及開具票據的抵押。有關已抵押資產及相關賬面值的詳情載列如下：

	賬面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採礦權	16,054	102,999
可供出售投資	–	406,79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59,993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178	45,451
預付租賃款項	16,740	19,003
物業、廠房及設備	99,077	112,836
應收票據	–	245,16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275,014	–

#### 4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保證集團實體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借款、應付代價、融資租賃承擔及權益，當中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每年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金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並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股本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6.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6,337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275,01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69,352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50,918
可供出售投資	—	428,572
	<b>1,460,703</b>	1,579,490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負債	1,629,319	2,358,532
融資租賃承擔	13,927	—
	<b>1,643,246</b>	2,358,532

####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

##### 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應收獨立第三方貸款、受限制存款、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及應付代價及融資租賃承擔。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有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於下文載列。管理層管理及監管該等風險，以確保按及時及有效的方式推行適當措施。

本集團的業務令其主要面臨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所承擔的風險或其處理及計量該等風險的方式並無變動。此外，本公司與若干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值的公司間結餘，亦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6. 金融工具(續)

##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

##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受限制存款、銀行借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美元、港元、澳元及印尼盾計值，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美元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2	41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2,044	4,926
	港元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38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03	—
	澳元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65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14	563
	印尼盾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809	30,747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於需要時將會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6. 金融工具(續)

####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i) 貨幣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因應對人民幣兌澳元(二零一七年：美元)升值及貶值10%(二零一七年：10%)的本集團敏感度。10%(二零一七年：10%)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幣風險時所採納的敏感率，其反映管理層對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估計。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結算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調整其兌換以反映外幣匯率的10%(二零一七年：10%)變動。以下正數表示人民幣兌澳元(二零一七年：美元)升值10%(二零一七年：10%)所導致的除稅後溢利增加(二零一七年：以下負數表示除稅後溢利減少)。倘人民幣兌澳元(二零一七年：美元)貶值10%(二零一七年：10%)，將會對除稅後溢利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並無呈報美元、港元及印尼盾(二零一七年：澳元、港元及印尼盾)影響，蓋因以美元、港元及印尼盾(二零一七年：澳元、港元及印尼盾)計值的未結算貨幣項目金額不大，且其影響微乎其微。

	澳元影響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影響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損益	965	(15,534)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末風險承擔度並不反映年內的風險承擔度，故敏感度分析對固有的外匯風險並無代表性。

#####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其定息借貸。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 46. 金融工具(續)

##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ii) 利率風險(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總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009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3,021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51,377	79,130

##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就其於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上市股權證券(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投資)的投資承受其他價格風險。

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的公平值調整將受到(其中包括)投資預期收益率變動的正面或負面影響。由於管理層估計實際收益率將不會嚴重偏離預期收益率，故未編製有關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的其他價格風險的敏感度分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6. 金融工具(續)

####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iii) 其他價格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日期上市股本證券的股本價格風險釐定。倘各股本工具價格上升5% (二零一七年：5%)，則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後溢利將增加人民幣328,000元(二零一七年：由於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其他全面收入(扣稅後)將增加人民幣756,000元)。倘各股本工具價格下跌5% (二零一七年：5%)，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後溢利(截至二零一七年止年度為其他全面收入)將減少相同數額。

##### 信貸風險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彼等的責任，則本集團就各類別已確認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而須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的該等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以保障與其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程度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各項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 貿易應收款項

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公司董事授權一個團隊負責決定信貸限額及信貸批准。在接受任何新客户前，本集團使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該客戶的信貸限額。客戶的限額及評分每年檢討兩次。同時已設立其他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按照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二零一七年：已產生虧損模式)對貿易結餘個別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 46. 金融工具(續)

###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25,188,000元的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在已逾期結餘中，人民幣532,000元已逾期超過90日，由於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模式、行業慣例及本集團的過往實際虧損經驗，已評估該等逾期超過90日應收賬款的客戶結算概率屬高，故並未視為違約。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當該等應收賬款已逾期超過1年時，違約風險變高且已違約。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基於個別分析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而言，倘本公司董事預期信貸風險不會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與其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相若的虧損撥備。本集團就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並根據按相關債務人過往違約經驗得出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債務人經營所處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目前及預測狀況動向的評估等作出估計。

##### 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

於報告期末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被釐定為低風險。有關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於到期日不支付或贖回的風險很低。

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委派業務管理委員會制訂及維持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評級系統，按照違約風險的程度劃分風險級別。

信貸評級資料由獨立評級機構提供(如可取得)，倘不可獲得，業務管理委員會則使用其他公開可獲得的財務資料以及本集團本身的貿易記錄，對主要客戶及其他債務人評級。本集團持續監控其風險及對手方的信貸評級，已達成的交易總值於經核准的對手方之間攤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6. 金融工具(續)

####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項目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且無任何過往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非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期後還款，但通常於到期日後清償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非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賬	自初始確認以來(透過內部產生或外部資源提供的資料顯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非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非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本集團並無實際收回欠款的可能	金額被撤銷	金額被撤銷

下表詳列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的風險狀況：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低風險	觀察名單	內部信貸評級			總計
			呆賬	虧損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1,556	32,026	532	—	—	164,114
—其他應收款項	152,990	15,675	976	7,959	—	177,600
—應收貸款	10,000	—	—	—	—	10,0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275,014	—	—	—	—	275,01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178	—	—	—	—	23,178
—受限制存款	21,102	—	—	—	—	21,012
—銀行結餘	328,664	—	—	—	—	328,664
	942,504	47,701	1,508	7,959	—	999,672

#### 46. 金融工具(續)

#####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時(例如債務人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倘貿易應收款項逾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則撇銷相關貿易應收款項。已撇銷的貿易應收款項概不受強制執行活動限制。

本集團就其貿易應收款項承擔的信貸集中風險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最大債務人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百分比	<b>81.48%</b>	65.34%
應收五大債務人款項總額佔貿易應收款項百分比	<b>99.52%</b>	94.01%

本集團繼續開發新客戶，以多元化及擴大其客戶基礎，從而降低信貸風險集中程度。

本集團管理其信貸集中風險，以分散至不同客戶。為了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公司董事持續監察所面對風險的水平，以確保實時採取跟進措施及／或修正行動，減低所面對的風險甚或收回逾期債務。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於存入數間銀行的流動資金。然而，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大部分對手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及／或獲得良好信貸評級的銀行。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概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6. 金融工具(續)

####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董事已建立一套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制度，以管理本集團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需要。本集團通過密切及持續監察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董事維持現金流量充足，有未動用銀行信貸融通及內部產生資金可供運用。本公司董事亦持續審查預測現金流量，以確保本集團能夠履行其到期的財務承擔，並擁有足夠的營運及擴張資本。財務承擔的到期日將與銀行重新協商，並在必要時會作出資本擴張計劃變動。

下表詳細載列根據協議還款條款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剩餘期限。下表乃根據按本集團可能被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所計算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利息)編製。

利息及主要現金流量均載於下表。如利息流量按浮息計算，未貼現金額乃按報告期末利率曲線計算得出。

#####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利率 %	按要求償還 或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 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b>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	520,819	-	-	-	520,819	520,819
借款—定息	5.78	93,732	1,062,348	-	-	1,156,080	1,108,500
融資租賃項下承擔	5.45	2,273	1,000	1,000	17,000	21,273	13,927
		<b>616,824</b>	<b>1,063,348</b>	<b>1,000</b>	<b>17,000</b>	<b>1,698,172</b>	<b>1,643,246</b>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	444,945	-	-	-	444,945	444,945
應付代價	14	-	94,789	120,000	517,000	731,789	306,280
借款—浮息	4.75	329	17,949	10,625	-	28,903	27,853
借款—定息	5.60	211,886	961,120	464,012	-	1,637,018	1,579,454
		<b>657,160</b>	<b>1,073,858</b>	<b>594,637</b>	<b>517,000</b>	<b>2,842,655</b>	<b>2,358,532</b>

## 46. 金融工具(續)

## (c)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釐定方法的資料。

**本集團以經常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上市股本投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金融資產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級別	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要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無法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權投資 (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投資)	於澳大利亞的上市股本證券： 人民幣9,359,000元	於澳大利亞的上市股本證券： 人民幣21,778,000元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所報的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金融資產的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 (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投資)	於中國的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 人民幣459,993,000元	於中國的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 人民幣406,794,000元	第二級	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推算將流入本集團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的現值。	不適用	不適用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於中國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人民幣275,014,000元	不適用	第二級	收入法—在此方法中，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得出應收款項將產生的現金流量的現值，使用反映相應銀行的可觀察信貸風險的貼現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於本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6. 金融工具(續)

#### (c)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並非以經常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按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公平值計量與估值流程**

本公司董事會設立估值委員會，由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帶領，為計量公平值釐定合適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

於估計資產或負債公平值時，本集團使用可取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估值委員會與合資格的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制訂模式適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首席執行官每季度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估值委員會的發現，以解釋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浮動的原因。

有關就確定各種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所使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資料於前文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7. 來自融資活動的資產及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資產及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其現金流量曾或其日後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的負債。

	已抵押銀行存款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項下承擔 附註38 人民幣千元	借款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附註17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合同的預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5,451	-	(1,607,307)	-	(1,644)	8,543	(1,554,957)
融資現金流量	(22,273)	15,984	519,394	14,962	50,932	-	578,999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	-	-	-	(50,750)	-	(50,750)
已貼現票據的利息	-	-	(20,587)	-	-	-	(20,587)
宣派的股息	-	-	-	(14,962)	-	-	(14,962)
新融資租賃	-	(37,800)	-	-	-	-	(37,800)
根據融資租賃合約支付的按金	-	8,543	-	-	-	(8,543)	-
融資租賃合約項下的融資成本	-	(654)	-	-	-	-	(65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3,178</b>	<b>(13,927)</b>	<b>(1,108,500)</b>	<b>-</b>	<b>(1,462)</b>	<b>-</b>	<b>(1,100,711)</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3,692	-	(2,172,999)	-	(2,192)	-	(2,131,499)
融資現金流量	1,759	-	450,955	319,774	79,374	8,543	860,405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	-	(2,409)	-	(78,860)	-	(81,269)
已貼現票據的利息	-	-	(25,963)	-	-	-	(25,963)
於出售金礦業務時對銷	-	-	132,909	-	-	-	132,909
外匯兌換	-	-	10,200	-	34	-	10,234
宣派特別股息	-	-	-	(319,774)	-	-	(319,774)
	45,451	-	(1,607,307)	-	(1,644)	8,543	(1,554,9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8.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已進行以下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i>向以下公司銷售貨品</i>		
大連華仁貿易有限公司(「大連華仁」)(附註a及b)	155,024	332,747
撫順德山貿易有限公司(「撫順德山」)(附註b)	297,432	80,953
瀋陽盛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a)	18	—
	<b>452,474</b>	413,700
<i>以下公司收取的顧問費</i>		
拓川資本有限公司(附註c)	1,404	—
<i>以下公司收取的租賃開支：</i>		
瀋陽盛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a)	1,894	1,894
罕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附註a)	901	526
	<b>2,795</b>	2,420
<i>豁免非控制權益注資：</i>		
邱博士	6,280	—
<i>出售罕王澳洲投資3%股份，交易方：</i>		
Best Fate(附註39)	6,121	—
<i>融資租賃的利息開支，收款方：</i>		
罕王直接還原鐵(附註c)	654	—

附註：

- (a) 該等公司乃由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楊敏女士控制的關聯方。
- (b) 大連華仁及撫順德山代理本集團關聯方罕王直接還原鐵從本集團購買鐵精礦。罕王直接還原鐵受控股股東控制，而大連華仁及撫順德山受楊敏女士控制。
- (c) 該等公司乃受控股股東控制的關聯方。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8. 關聯方交易(續)

關聯方擔保的借款於附註33內披露。與關聯方往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於附註27及32內分別披露。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6,90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543,000元及人民幣6,901,000元)分別計入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即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向關聯方支付的按金)以及預付租賃付款。

年內，主要管理人員(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	1,6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63	903
薪金、花紅及其他補貼	8,331	8,394
表現獎勵付款	15,320	186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31,344
	<b>24,614</b>	42,42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376,509	883,015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6,370
	<b>1,376,523</b>	889,412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6,630	59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99	213,018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6,370	-
	<b>14,299</b>	213,614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0,211	3,628
稅項負債	-	14,241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06,739	670,965
	<b>716,950</b>	688,834
<b>流動負債淨值</b>	<b>(702,651)</b>	(475,220)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673,872</b>	414,192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見附註37)	148,960	149,137
儲備	524,912	265,055
<b>總權益</b>	<b>673,872</b>	414,192
	<b>673,872</b>	414,192

附註：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一股罕王投資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投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95,537	193,064	(778,781)	(90,18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675,009	675,009
已付特別股息	(319,774)	-	-	(319,77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5,763	193,064	(103,772)	265,05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76,382	276,382
已付股息	-	-	(14,962)	(14,962)
購回普通股	(1,563)	-	-	(1,56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74,200</b>	<b>193,064</b>	<b>157,648</b>	<b>524,912</b>

## 50.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採納本公司附屬公司罕王澳洲投資的股份期權計劃及相關授權限額。該計劃旨在肯定所選定主要人士(包括罕王澳洲投資及其相關法人團體的僱員、董事以及罕王澳洲投資董事會於發行或授出期權時釐定為主要人士的任何人士)為本集團所作的貢獻，以及為彼等提供獎勵以激勵其繼續於公司任職。該計劃授權限額為罕王澳洲投資於該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該計劃的有效期將自採納日期起為期48個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之通函內。

## 詞彙釋義

「傲牛鐵礦」	指	位於撫順後安鎮，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傲牛礦業經營的鐵礦區
「傲牛礦業」	指	撫順罕王傲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章程細則」	指	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於股東大會通過的，由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起生效的，經不時修訂的章程細則
「澳元」	指	澳大利亞法定貨幣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澳洲」或「澳大利亞」	指	澳大利亞聯邦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報告而言，對於「中國」的提述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
「本公司」或「公司」或「我們」	指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楊敏女士、楊繼野先生、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Bisney Success Limited、Best Excellence Limited及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大連華仁」	指	大連華仁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BITDA」	指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是Earnings Before Interest, Taxes, Depreciation and Amortization的縮寫，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潤

「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	指	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或「集團」或「罕王」或「中國罕王」	指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罕王澳洲投資」	指	Hanki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一家於澳大利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罕王綠色建材」	指	遼寧罕王綠色建材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罕王集團」	指	罕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六年四月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由楊敏女士持有88.96%及其他個人持有。罕王集團為一名控股股東所控制的控股公司
「罕王(印尼)」	指	Hanking (Indonesia) Mining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指	董事會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HMNS」	指	PT Hanking Makmur Nickel Smelt (罕王富域鎳冶煉有限公司)，一家於印尼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控制的資源」	指	控制的資源是在位置距離很遠不足於確保連續性，但間距足以對其連續性進行合理假設的地方通過鑽孔或其他取樣方法取樣，其地理資料的獲得有合理可靠性的礦產資源

## 詞彙釋義

「推斷的資源」	指	推斷的資源是通過鑽孔或其他取樣方法獲得的地質證據尚不能可信地預測礦化連續性，地質資料尚未合理可靠獲得的礦產資源
「印尼」	指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
「印尼盾」	指	印尼法定貨幣
「JORC」	指	澳大拉西亞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
「JORC規範」	指	JORC規範2012版本
「KKU」	指	PT Karyatama Konawe Utara，一家於印尼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間接附屬公司
「KP」	指	PT Konutara Prima，一家於印尼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間接附屬公司
「KS」	指	PT Konutara Sejati，一家於印尼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間接附屬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即本年報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毛公鐵礦」	指	位於撫順石文鎮，透過傲牛礦業毛公分公司經營的鐵礦區
「毛公礦業」	指	撫順罕王毛公鐵礦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探明的資源」	指	在礦區的勘探範圍依照勘探的精度詳細查明了礦床的地質特徵、礦體的形狀、產狀、規模、礦石品質、品位及開採技術條件，礦體的連續性已經確定，礦產資源量所依據的資料詳盡，可信度高的礦產資源

「PGO」	指	Primary Gold Limited，一家於澳大利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後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上馬鐵礦」	指	位於撫順上馬鎮，透過傲牛礦業上馬分公司經營的鐵礦區
「上馬礦業」	指	撫順罕王上馬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報告期內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XO」	指	位於西澳大利亞Yilgarn地區的南十字金礦(Southern Cross Operation，簡稱SXO項目)
「SXO金礦項目」	指	位於西澳大利亞Yilgarn地區，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前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Hanking Gold Mining Pty Ltd運營的南十字金礦項目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
「興洲鐵礦」	指	位於撫順東洲區，透過興洲礦業經營的鐵礦區
「興洲礦業」	指	撫順罕王興洲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報告期內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